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塑  
复合下脚料10000吨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定州市雲配纸塑加工厂  
编制日期：二〇二六年一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768457589000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                 |  |          |    |
|-----------------|--|----------|----|
| 项目编号            | dmv248                                     |          |    |
| 建设项目名称          | 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塑复合下脚料10000吨技改项目              |          |    |
| 建设项目类别          | 41—091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包括建设单位自建自用的供热工程）           |          |    |
|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 报告表  |          |    |
|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定州市露妃纸塑加工厂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2130682MADCWYUP4W                         |          |    |
| 法定代表人（签章）       | 白云松  | 白云松      |    |
| 主要负责人（签字）       | 白云松  | 白云松      |    |
|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 白云松  | 白云松      |    |
|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130100MA082RNN3L                         |          |    |
|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  |          |    |
| 1. 编制主持人        |  |          |    |
| 姓名              |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 信用编号     | 签字 |
| 丁勇              | 11351343509130488                          | BH017802 | 丁勇 |
| 2. 主要编制人员       |  |          |    |
| 姓名              | 主要编写内容                                     | 信用编号     | 签字 |
| 丁勇              |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结论                    | BH017802 | 丁勇 |
| 胡晨              |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 BH066258 | 胡晨 |



# 全职在岗证明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为企业独立法人，丁勇（信用编号：BH017802）为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正式聘任且全职在岗职工，在本公司任职环评编写职务。

特此证明！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19920260112014801

## 社会保险人员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199

兹证明

参保人姓名：丁勇

社会保障号码：130682198106220611

个人社保编号：1300110377385

经办机构名称：石家庄市市本级

个人身份：企业职工

参保单位名称：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首次参保日期：2005年07月01日

本地登记日期：2005年07月01日

个人参保状态：参保缴费

累计缴费年限：20年6个月



参保人缴费明细

| 参保险种       | 起止年月          | 缴费基数    | 应缴月数 | 实缴月数 | 参保单位         |
|------------|---------------|---------|------|------|--------------|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0507-200512 | 650.00  | 6    | 6    |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0601-200612 | 750.00  | 12   | 12   |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0701-200712 | 830.00  | 12   | 12   |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0801-200812 | 1000.00 | 12   | 12   |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0901-200912 | 1318.00 | 12   | 12   |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1001-201012 | 1420.00 | 12   | 12   |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1101-201112 | 1616.00 | 12   | 12   |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1201-201212 | 1809.00 | 12   | 12   |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1301-201312 | 1978.00 | 12   | 12   |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1401-201412 | 3055.00 | 12   | 12   |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1501-201512 | 3370.00 | 12   | 12   |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1601-201612 | 3622.00 | 12   | 12   |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1701-201712 | 3858.00 | 12   | 12   |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证明日期：2026年01月12日

证明机构签章：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验证码：0-19634682864107521

|            |               |         |    |    |              |
|------------|---------------|---------|----|----|--------------|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1801-201812 | 4213.00 | 12 | 12 |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1901-201907 | 4213.00 | 7  | 7  |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1908-201912 | 2836.20 | 5  | 5  |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2001-202012 | 2900.00 | 12 | 12 |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2101-202112 | 3245.40 | 12 | 12 |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2201-202212 | 3500.00 | 12 | 12 |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2301-202312 | 3726.65 | 12 | 12 |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2401-202412 | 3920.55 | 12 | 12 |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2501-202512 | 4007.00 | 12 | 12 |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证明机构签章：



证明日期：2026年01月12日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验证码:0-19634682864107521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00MA082RNN3L）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塑复合下脚料10000吨技改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丁勇（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11351343509130488，信用编号 BH017802），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丁勇（信用编号 BH017802）、胡晨（信用编号 BH066258）（依次全部列出）等 2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6 年 1 月 28 日



## 承诺书

我单位郑重承诺，所提交的定州市雲岷纸塑加工厂《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塑复合下脚料 10000 吨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涉及的建设内容、数据和附件材料等真实有效，如提交材料虚假或伪造，因上述原因导致的后果由我公司承担相应责任。我公司将按照环评报告中的规定和报告表批复内容严格落实相关环保措施。

特此承诺！

定州市雲岷纸塑加工厂

2026 年 1 月 28 日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建设项目名称            | 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塑复合下脚料 10000 吨技改项目   |                           |   |
| 项目代码              | 2507-130689-89-02-952556  |                           |   |
| 建设单位联系人           | 白云松   | 联系方式                      | 13273213988   |
| 建设地点              | 河北省定州高新区正阳科技园区创业路 1 号   |                           |   |
| 地理坐标              | (115 度 17 分 22.530 秒, 37 度 30 分 41.160 秒)   |                           |   |
|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 D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   |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 四十一、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91、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  |
| 建设性质              |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br><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br><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br><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br><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br><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河北定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定高新行企备（2025）99 号  |
| 总投资（万元）           | 2900  | 环保投资（万元）                  | 200   |
| 环保投资占比（%）         | 6.9   | 施工工期                      | 1 个月  |
| 是否开工建设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br><input type="checkbox"/> 是：  |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 8000  |
|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 无   |                           |   |
| 规划情况              | 定州市正阳工业园区隶属于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实现一体化管理，文件名称：《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正阳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8-2035）》，审批机关：河北省人民政府，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无。  |                           |   |
|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 文件名称：《定州市正阳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br>审批机关：定州市生态环境局（原定州市环境保护局）；<br>审批文件名称：定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定州市正阳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审查情况的函；                             |                           |   |

|                         |  |
|-------------------------|--|
|                         | <p>审批文号：定环规函[2018]1号。</p>  |
| <p>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p> | <p>1、产业定位</p> <p>主导产业：高端制造（门窗、电梯、手缝针）、保温材料、仓储物流。</p> <p>符合性：技改项目为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位于定州高新区正阳科技园区，属于定州市雲岷纸塑加工厂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塑复合下脚料10000吨项目的配套工程，且技改项目于2025年7月22日在河北定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完成备案，备案文号：定高新行企备[2025]99号，因此技改项目与园区产业定位不冲突。</p> <p>2、产业布局</p> <p>园区布局呈“一心、两轴、三组团”的空间布局结构。其中“一心”为综合服务中心；“两轴”为生态工业和科研展销轴；“三组团”为西部工业组团、东部工业组团以及仓储物料组团。</p> <p>符合性：项目租赁定州市正阳工业园区内c01车间，属于“三组团”中的东部工业组团，符合园区布局规划。</p> <p>3、配套设施建设</p> <p>（1）给水</p> <p>园区近期有现有地下水供水站供给，位于北环路与科技路交口东南角；远期接高蓬镇水厂。</p> <p>符合性：技改项目用水主要为锅炉用水及职工生活用水，由园区供水管网提供。</p> <p>（2）排水</p> <p>根据园区地形、布局及现状，在园区内设置一个污水处理厂，日处理规模为1万吨/日。处理出水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标准规定的一级A标准、《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GB/T18920-2002）等标准。用于园区生产回用水、道路广场、绿化用水、景观用水。</p> |

园区现状：园区内现有 3 座污水处理厂，分别位于冀鲁制针南侧、红阳润达南侧及扬基电梯南侧。其中扬基电梯只处理本厂生产及生活污水，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及道路清扫，不外排；冀鲁制针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规模为 80m<sup>3</sup>/d，只处理本厂生产废水，处理后出水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同时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24）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河北红阳润达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规模 50m<sup>3</sup>/d，主要处理河北红阳润达有限公司生产废水以及东部片区生活污水，现状污水处理 11.16m<sup>3</sup>/d，处理工艺为“格栅+调节池+钢制一体化设备（水解酸化+接触氧化+生物沉淀）+B 类水储池（投加消毒剂）”，出水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要求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标准、《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24）标准，处理后的中水回用于园区生产、绿化、冲厕、地面冲洗，不外排。

符合性：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锅炉排水、软水制备废水一同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废水量为 3.97m<sup>3</sup>/d，河北红阳润达窗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尚有余量 38.84m<sup>3</sup>/d，可处理本项目生活污水。

### （3）供热

园区供热由镇区供热站供热。

符合性：本项目生产用热采用锅炉，办公区供暖则采用分体空调。因此，本项目不会对园区供热规划造成冲击。

### （4）供气

园区近期为储配站，位于园区南环路东侧；远期由高蓬镇调压站统一分配。

符合性：本项目采用锅炉，天然气由园区管线提供。

(5) 供电

园区用电接自庞村110kV变电站。220KV\110KV高压线路采用架空线的方式敷设。高压走廊宽度为15-25m。35KV高压线走廊宽度12-20m，10kv线路采用埋地敷设方式。

符合性：项目用电由园区供电，电量来源有保障。

4、与园区准入条件负面清单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与园区准入条件负面清单符合性分析见表1-1。

表 1-1 园区准入条件负面清单

| 清单类型           | 内容  | 是/否属于  |
|----------------|---|--|
| 产业负面清单（宏观）     |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限制类、淘汰类项目              | 不属于  |
|                | 列入《“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产品项目                     | 不属于  |
|                | 《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年版）》中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的项目       | 不属于  |
|                | 属于《河北省禁止投资的产业目录（2014年版）》中明令禁止的建设项目          | 不属于  |
|                | 不符合行业准入条件的建设项目                              | 不属于  |
|                | 不能满足《河北省环境敏感区支持、限制及禁止建设项目名录（2005年修订版）》要求的项目 | 不属于  |
|                | 清洁生产水平达不到国内先进水平及以上的新建项目                     | 不属于  |
|                | 不符合园区产业定位项目（拟入区项目）                          | 技改项目为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位于定州高新区正阳科技园区，属于定州市雲妃纸塑加工厂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塑复合下脚料 10000 吨项目的配套工程，且技改项目于 2025 年 7 月 22 日在河北定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完成备案，备案文号：定高新行企备[2025]99 号，因此技改项目与园区产业定位不冲突。 |
|                | 开采地下水的建设项目                                  | 不属于  |
| 生产工艺涉及重金属的建设项目 | 不属于   |  |

|         |   |
|---------|---|
| 其他符合性分析 | <p><b>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b></p> <p>本项目为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该项目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本项目未列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发改体改规〔2025〕466号），项目已通过河北定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备案，备案文号为：定高新行企备[2025]99号（见附件）。</p> <p>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要求。</p> <p><b>2、选址可行性分析</b></p> <p>本项目位于河北省定州高新区正阳科技园区创业路1号，占地为工业用地，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南侧300m的东牛村。厂址周围无集中式水源地、自然保护区、文物保护单位、风景名胜区、革命历史古迹及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等敏感区，不会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影响。运营期各工序污染源采取相应的污染控制措施后，均实现达标排放，不会对区域环境产生明显影响。因此，项目选址可行。</p> <p><b>3、“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b></p> <p>（1）项目与生态保护红线符合性分析</p> <p>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lt;关于印发河北省建设京津冀生态环境支撑区规划（2016-2020年）&gt;的通知》，《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lt;河北省生态保护红线&gt;的通知》（冀政字[2018]23号），定州市生态保护红线主要涉及到区内南水北调中线工程保护区和唐河保护区。</p> <p>技改项目不在定州市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详见附图5）。</p> <p>（2）项目与环境质量底线符合性分析</p> <p>根据区域环境功能区划，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属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类功能区；沙河水</p> |
|---------|---|

质执行《地表水质量标准》（GB 3838-2002）IV类标准；厂区声环境属于《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3类声环境功能区；区域地下水属于《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III类功能区。

根据《2024年定州市环境质量报告书》中环境质量结论可知，项目所在区域SO<sub>2</sub>、NO<sub>2</sub>和CO浓度达标，PM<sub>10</sub>、PM<sub>2.5</sub>和O<sub>3</sub>不达标，因此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TSP根据河北正威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的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数据（报告编号：ZWJC字[2024]第EP09146号）可知，项目所在区域TSP浓度值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现状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3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根据工程分析，项目废气污染物经采取有效防治措施后，各工序废气均能达标排放，由预测结果可知，污染物排放量及排放浓度均较低，不会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产生明显影响；技改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锅炉废水一起排入河北红阳润达窗业有限公司污水站进一步处理，项目废水不会对地表水环境产生影响。项目实施后厂界噪声预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要求。技改项目固体废物均可得到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因此，在严格落实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污染防治措施前提下，本项目的实施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环境质量可以保持现有水平，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 （3）项目与资源利用上线符合性分析

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是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资源利用上线包括能源利用上限、水资源利用上限和土地资源利用上限。

技改项目运行期间消耗的能源为电能，新增年耗电量42万

kW·h；新增新鲜水年用量 2097m<sup>3</sup>；本项目位于租赁正阳园区内现有厂房，不新增占地。项目能源和水资源消耗量较小，不新增占地，未突破资源利用上线，满足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4) 本项目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的对照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不属于《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河北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原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环保管理的通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定州市大气污染防治实施办法的通知》中明确禁止建设的项目；不属于《关于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实施区域差别化环境准入的指导意见》中定州市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管理；未列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版）》；不属于定州市正阳园区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管理内容。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管控要求。

根据《定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2023年版）的意见》，技改项目与定州市生态环境总体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与定州市水环境总体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与定州市大气环境总体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与定州市土壤环境总体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与定州市资源利用总体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与定州市产业布局总体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与定州市南部重点管控单元准入要求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2 定州市生态保护红线区总体管控要求**

| 属性         | 管控类别     | 管控要求  | 本项目                |
|------------|----------|---|--------------------|
| 生态保护红线总体要求 | 禁止建设开发活动 | 1、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建设活动，禁止城镇建设、工业生产等活动，严禁任意改变用途，确保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       | 技改项目不在定州市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 |
|            |          | 2、严禁以土地综合整治名义调整生态保护红线。严禁破坏生态环境砍树挖山填湖，严禁违法占用林地、湿地、草地，不得采伐古树名木，不得以整治名义擅自毁林开垦。 |                    |

|  |          |   |  |
|--|----------|---|--|
|  |          | 3、生态保护红线内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前提下，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                          |  |
|  | 允许建设开发活动 | 1、零星的原住民在不扩大建设用地和耕地规模的前提下，修缮生产生活设施。保留生活必需的少量种植、放牧、捕捞、养殖；原住居民和其他合法权益主体，允许在不扩大现有水产养殖规模的前提下，开展捕捞、养殖等活动，修筑生产生活设施。 |  |
|  |          | 2、因国家重大能源资源安全需要开展的战略资源的勘察、公益性自然资源调查和地质勘探。   |  |
|  |          | 3、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监测和执法包括水文水资源监测及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等，灾害防治和应急抢险活动。   |  |
|  |          | 4、经依法批准的非破坏性科学研究观测、标本采集；管护巡护、保护执法、科学研究、调查监测、测绘导航、防灾减灾救灾、军事国防、疫情防控等活动及相关的必要设施修筑。                               |  |
|  |          | 5、经依法批准的考古调查发掘、古生物化石调查发掘、标本采集和文物保护活动。   |  |
|  |          | 6、不破坏生态功能的适度参观旅游、科普宣教及符合相关规划的配套性服务设施和相关的必要公共设施建设及维护。  |  |
|  |          | 7、必须且无法避让、符合县级以上国土空间规划的线性基础设施、通讯和防洪、供水设施建设和船舶航行、航道疏浚清淤等活动；已有的合法水利、交通运输等设施运行维护改造。                              |  |
|  |          | 8、重要的生态修复工程。依据县级以上国土空间规划和生态保护修复专项规划开展的生态修复。   |  |
|  |          | 9、法律法规规定允许的其他人为活动。  |  |

**表 1-3 全市水环境总体管控要求**

| 管控维度   | 管控要求   | 本项目情况   |
|--------|--|---|
| 空间布局约束 | 1、河流沿岸、燕家佐饮用水水源地补给区，严格控制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医药制造、制革、造纸、焦化、化学纤维制造、石油加工、纺织印染等项目建设，合理布局生产装置及危险化学品仓储等设施。 | 技改项目位于沙河南侧，不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医药制造、制革、造纸、焦化、化学纤维制造、石油加工、纺织印染等高污染项目，不涉及。 |

|  |                                 |   |  |
|--|---------------------------------|---|--|
|  |                                 | 2、推进涉水工业企业全面入园进区，涉水行业全部达到清洁化生产水平，限制以化工等高耗水、高污染行业为主导的产业园区发展，工业废水必须达标后方可排入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 技改项目位于定州高新正阳园区内，项目锅炉排水、软水制备废水和生活污水排入河北红阳润达窗业有限公司污水站进行处理。 |
|  |                                 | 3、在沙河、唐河重要河道设立警示标志，严禁河道非法采砂行为。  | 不涉及  |
|  |                                 | 4、对所有新、改、扩建项目，实行“总量指标”和“达标排放”双重控制。  | 满足要求   |
|  |                                 | 5、新建企业原则上均应建在工业园区，对建成区内重污染企业或危化企业实施有序搬迁改造或依法关闭。现有企业确实不具备入园条件需原地保留的，要明确保留条件，对于废水直排外环境的企业，在达到所排入水体功能区标准的基础上实行最严格排放标准。 | 本项目为技改项目，位于定州高新区正阳科技园区，不涉及废水直排。                          |
|  |                                 | 6、应当加强对入河污染源和排污口的监管，限制审批新增入河排污口，严禁污水直接入河。   | 不涉及  |
|  | 污<br>染<br>物<br>排<br>放<br>管<br>控 | 完成所有向环境水体直接排放的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达到《大清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污水资源化再生利用率达到 35%以上。新设置的入河排污口执行《大清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 不涉及  |
|  |                                 | 逐步提高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率，到 2025 年，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达 100%。   | 不涉及  |
|  |                                 | 全面推进实施城镇雨污分流，新建排水管网全部实现雨污分流，现有合流制排水管网加快推进完成雨污分流改造。  | 不涉及  |
|  |                                 | 推进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全面消除城中村、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管网空白区、推进城镇管网雨污分流。   | 不涉及  |
|  |                                 | 全面取缔“散乱污”企业，积极采用先进适用技术，加快酿造、制药等行业的清洁化改造和绿色化发展。  | 不涉及  |
|  |                                 | 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坚决杜绝农村生活污水直排入河。到 2025 年，实现农村生活污水无害化处理能力基本全覆盖，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 58%。  | 不涉及  |
|  |                                 | 唐河河道管理范围外延 15m 内严禁施用化肥、农药；全市提高秸秆、农残膜等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水平。到 2025 年，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继续维持 100%，综合利用率达到 95%以上；强化对畜          | 不涉及  |

|  |                          |   |  |
|--|--------------------------|---|--|
|  |                          | 禽散养户的管控，对入淀河流沿河 1000 米范围内的散养户畜禽粪便污水进行分户收集、集中处理利用，禁止未综合利用的畜禽养殖粪便、废水入河。唐河、沙河、孟良河河流沿河 1 公里范围内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 60% 以上，规模畜禽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保持 100%。 |  |
|  |                          | 加快完善工业园区配套管网，实现园区污水全收集、全处理，达标排放，有效利用再生水。  |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锅炉废水一同依托河北红阳润达窗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 |
|  | 环境<br>风险<br>防控           | 1、加强水污染防治，提高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标准，加大污水管网建设和更新改造力度，城镇污水处理率提高到 95%以上。   | 不涉及  |
|  |                          | 2、大力推广干湿分离、沼气化处理，有机复合肥加工、养殖-沼气-种植等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实用技术和生态养殖模式，进一步加大畜禽粪尿综合利用力度，促进畜牧业的健康持续发展。   | 不涉及  |
|  |                          | 3、完善排污口长效监管机制，加强河道巡查，对非法排污口实现“动态清零”。  | 不涉及  |
|  | 资源<br>利用<br>效率           | 1、极推进工业节水改造，定期开展水平衡测试，对超过用水定额标准的企业，限期完成节水改造。  | 不涉及  |
|  |                          | 2、加快高耗水行业节水改造，加强废水深度处理和达标再利用。   |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水项目                                  |
|  |                          | 3、推进现有工业园区节水改造，新建企业和园区推广应用集成优化用水系统。   | 不涉及  |
|  |                          | 4、深入开展节水型企业建设，鼓励企业实行水资源分质利用、梯级优化利用和废水处理回用。  | 符合要求   |
|  | <b>表1-4 全市大气环境总体管控要求</b> |   |  |
|  | <b>管控<br/>维度</b>         | <b>管控要求</b>   | <b>本项目情况</b>                                 |
|  | 空间<br>布局<br>约束           | 1、加快重点污染工业企业退城搬迁。以焦化、化工、制药等行业为重点，加快城市建成区重点污染工业企业搬迁改造或关闭退出；其他不适宜在主城区发展的工业企业，根据实际纳入退城搬迁范围。  | 不涉及  |
|  |                          | 2、新建产生大气污染物的工业项目，应当严格环境准入。  | 项目位于定州高新区正阳科技园区。符合要求                         |
|  |                          | 3、严格执行规划环评及其批复文件规定的环境准入条件。  | 符合要求   |

|  |         |   |   |
|--|---------|---|---|
|  |         | 4、严格执行相关行业企业布局选址要求，禁止在商住、学校、医疗、养老机构、人口密集区和公共服务设施等周边新建有色金属冶炼、化工等行业企业   | 不涉及   |
|  |         | 5、引导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合成革、化纤、纺织印染等重点行业合理布局，限制高 VOCs 排放化工类建设项目，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 VOCs 含量限值不符合国家标准的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项目。  | 项目位于定州高新区正阳科技园区。符合要求  |
|  | 污染物排放管控 | 1、强化无组织排放控制管理。开展建材、火电、焦化、铸造等重点行业无组织排放排查工作。  | 项目燃气废气由集气管道全部收集后经低氮燃烧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
|  |         | 2、PM <sub>2.5</sub> 年均浓度不达标地区开展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改造，化工、有色（不含氧化铝）等行业现有企业和新建项目严格执行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和挥发性有机物特别排放限值；未规定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行业，待相应排放标准修订或修改后，现有企业和新建项目按时限要求执行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和挥发性有机物特别排放限值。 | 项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的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13/5161—2020) 表 1 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
|  |         | 3、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污染综合治理。全面排查含 VOCs 物料储存、转移和输送、敞开液面逸散、工艺过程及设备与管线组件泄漏等无组织收集、排放情况，对达不到标准要求的开展整治。  | 不涉及   |
|  |         | 4、开展工业炉窑专项治理。制定工业炉窑综合整治实施方案，开展工业炉窑拉网式排查，分类建立管理清单。严格排放标准要求，加大对不达标工业炉窑的淘汰力度，加快淘汰中小型煤气发生炉。取缔燃煤热风炉，基本淘汰热电联产供热管网覆盖范围内的燃煤加热、烘干炉（窑）。加快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加强工业企业污染排放监督管理。                       | 不涉及   |
|  |         | 5、深入实施工业企业排放达标计划。   | 不涉及   |
|  |         | 6、国华电厂、旭阳能源等年货运量 150 万吨以上的企业，大宗货物铁路运输比例达到 80%以上。  | 不涉及   |
|  |         | 7、加快体育用品、钢网制造等传统行业升级改造进度。   | 不涉及   |
|  |         | 8、加强对燃煤、工业、扬尘、农业等大气污染的综合防治，加强与周边地区重点污染物协同控制。  | 本项目废气严格按照当前环保政策要求收集处置。符合要求  |

|                |   |   |                      |
|----------------|---|---|----------------------|
|                | 环境<br>风险<br>防控  | 1、禁止新建烟花爆竹等存在重大环境安全隐患的民爆类工业项目。  | 不涉及                  |
|                |   | 2、禁止建设存在重大环境安全隐患的工业项目。  | 不涉及                  |
|                |   | 3、园区应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成立应急组织机构，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区域环境风险防范能力。                           | 不涉及                  |
|                | 资源<br>开发<br>利用  | 1、新建项目清洁生产力争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新建产业园区应按生态工业园区标准进行规划建设。                              | 不涉及                  |
|                |   | 2、新上用煤项目煤炭消费执行减（等）量替代政策。  | 不涉及                  |
|                |   | 3、新建燃煤发电项目原则上应采用60万千瓦以上超临界机组，平均供电煤耗低于300克标准煤/千瓦时。                         | 不涉及                  |
|                |   | 4、对火电、建材等耗煤行业实施更加严格的能效和排放标准，新增工业产能主要耗能设备能效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 不涉及                  |
|                | <b>表1-5 全市土壤环境总体管控要求</b>  |   |                      |
|                | <b>管控<br/>维度</b>  | <b>管控要求</b>   | <b>本项目情况</b>         |
|                | 空间<br>布局<br>约束  | 1、严格执行相关行业企业布局选址要求，禁止在居民区、学校、医疗和养老机构等周边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焦化等行业企业。                  | 不涉及                  |
|                |   | 2、在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域，不得规划新建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对土壤环境质量下降的区域进行预警，并依法采取环评限批等措施。          | 不涉及                  |
|                |   | 3、结合区域功能定位和土壤污染防治需要，科学布局城乡生活垃圾处理、危险废物处置、废旧资源再生利用等设施 and 场所，合理确定畜禽养殖布局和规模。 | 项目位于定州高新区正阳科技园区。符合要求 |
| 污染<br>排放<br>管控 | 1、全市重金属排放量不增加。  | 不涉及   |                      |
|                | 2、严禁将污泥直接用作肥料，禁止不达标污泥就地堆放，结合污泥处理设施升级改造，逐步取消原生污泥简易填埋等不符合环保要求的处置方式。鼓励开展城市生活污水污泥的资源化综合利用。  | 不涉及   |                      |
|                | 3、主城区建设完成符合要求的城市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建筑垃圾、城市粪便处理设施，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以上。   | 不涉及   |                      |
|                | 4、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制药、铅酸蓄电池等行业企业在拆除前，要制定原生产设施设备、构筑物和污染治理设施中残留污染物清理和安全处置方案，出具符合国家标准要求的监测报告，报所在地县级环保、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备案，并储备必要的应急 | 不涉及   |                      |

|  |                |   |                      |
|--|----------------|---|----------------------|
|  |                | 装备和物资，待生产设施拆除完毕方可拆除污染防治设施。拆除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废渣和拆除物，须按照有关规定安全处理处置。   |                      |
|  |                | 5、严格落实农膜管理制度，健全农膜生产、销售、使用、回收、再利用全链条管理体系。加强源头防控，推广应用标准地膜，到 2025 年，全市农膜回收率达到 90%以上。到 2025 年，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继续维持 100%，综合利用率达到 95%以上；   | 不涉及                  |
|  |                | 6、严格落实总量控制制度，动态更新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全口径清单。   | 不涉及                  |
|  |                | 7、严格危险废物经营许可审批，加强危险废物处置单位规范化管理核查。统筹区域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建设，加快补齐利用处置设施短板。积极推进重点监管源智能监控体系建设，加大危险废物产生、贮存、转运、利用、处置全流程监管力度。对新建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合理要求配备医疗废物协同处置能力。到 2025 年，医疗废物无害化处置率 100%。           | 不涉及                  |
|  |                | 8、对城镇人口密集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督促指导搬迁改造企业在拆除设计有毒有害物质的生产设施设备、构筑物和污染治理设施时，按照有关规定，事先制定拆除活动污染防治方案，并严格按照规定实施残留物料和污染物、污染设备和设施的安全处理处置，防范拆除火电污染土壤，增加后续治理修复成本和难度。                               | 不涉及                  |
|  |                | 9、到 2025 年，全市一般工业固废产生强度逐年下降；重点行业清洁生产审核实现 100%覆盖。  | 项目工业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符合要求 |
|  | 环境<br>风险<br>防控 | 1、完善全市固体废物动态信息管理平台数据，充分发挥平台的智能化监控水平。推进重点涉危企业环保智能监控体系建设，在涉危重点企业安装视频监控、智能地磅、电子液位计等设备，集成视频、称重、贮存、工况和排放等数据，实时监控危险废物产生、处置、流向，数据上传全省固体废物动态信息管理平台。全市年产 3 吨以上危险废物、医疗废物重点产废单位，全部完成安装、联网。 | 不涉及                  |
|  |                | 2、强化关闭搬迁企业腾退土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以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企业为重点，严格企业拆除活动的环境监管。  | 不涉及                  |
|  |                | 3、列入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的地块，严格土地征收、收回、收购、土地供应以及转让、改变土地用途等环节监管，原则上不得办理相关手续。   | 不涉及                  |

**表1-6 全市资源利用总体管控要求**

| 资源类型 | 管控类型    | 管控要求  | 本项目情况                     |
|------|---------|---|---------------------------|
| 水资源  | 总量和强度要求 | 1、2025年，全市用水总量控制在2.9亿立方米，其中地下水1.7亿立方米，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2020年下降分别为11.5%、17.6%。<br>2、到2035年全市用水总量控制在2.96亿立方米。其中，地下水用水量为1.94亿立方米，万元GDP用水量较2015年下降91%。                                | 符合要求                      |
|      | 管控要求    | 1、严格用水定额管理，对超计划用水的自备井取水户加倍征收水资源税，对公共供水的工业企业和城镇用水户实行累进加价和阶梯水价制度，对超限额的农业灌溉用水征收水资源税。   | 不涉及                       |
|      |         | 2、严格一般超采区、禁采区管理。在地下水一般超采区，应当控制地下水取水许可，按照采补平衡原则严格控制开采地下水，限制取水总量，并规划建设替代水源，采取措施增加地下水的有效补给；在地下水禁止开采区，除为保障地下工程施工安全和生产安全必须进行临时应急取(排)水、为消除对公共安全或者公共利益的危害临时应急取水，以及为开展地下水监测、勘探、试验少量取水外，禁止取用地下水。 | 项目用水由园区供水管网提供，不开采地下水。符合要求 |
|      |         | 3、合理利用外调水。用好引江、引黄等外调水，增强水源调蓄能力，扩大供水管网覆盖范围，置换城镇、工业和农村集中供水区地下水开采，推进农业水源置换，有效减少地下水开采量。   | 不涉及                       |
|      |         | 4、挖潜非常规水源。加大再生水利用力度，城市绿化、市政环卫、生态景观等优先使用再生水。加强人工增雨(雪)工作，开发利用空中水资源，逐步推进城市雨水收集利用。  | 不涉及                       |

|  |    |         |   |      |
|--|----|---------|---|------|
|  |    |         | 5、推动各部门节水。农业节水：调整农业种植结构，在加强现有高效节水工程管理、推广农艺节水技术、巩固压采成效的基础上，大力推广节水先进经验，积极推行水肥一体化，实施喷微灌和高标准管灌工程。工业节水：积极推进工业节水改造，定期开展水平衡测试，对超过用水定额标准的企业，限期完成节水改造。城镇节水：加快实施供水管网改造建设，降低供水管网漏损率。推进公共领域节水，公共建筑采用节水器具，建设节水型城市。 | 符合要求 |
|  |    |         | 6、根据全省河湖补水计划，在保障正常供水的目标前提下，配合做好主要河流生态补水，改善和修复河流生态状况。  | 不涉及  |
|  | 能源 | 总量和强度要求 | 1、能源消费增量控制目标为 32 万吨标准煤（不包括国能河北定州电厂三期 2×660MW 机组扩建工程能源消费增量），单位 GDP 能耗下降率 15%。<br>2、2035 年能源消费量合理增长，单位 GDP 能耗达到省定目标值要求。   | 不涉及  |
|  |    | 管控要求    | 1、严控煤炭消费，推动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依法依规严格涉煤项目审批，新上用煤项目煤炭消费实行减（等）量替代。   | 不涉及  |
|  |    |         | 2、以工业、建筑和交通运输领域为重点，深入推进技术节能和管理节能，加强工业领域先进节能工艺和技术推广，开展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新建建筑严格执行 75% 节能标准，推进大宗货物运输“公转铁”，建设绿色交通运输体系。   | 不涉及  |
|  |    |         | 3、鼓励工业炉窑使用电、天然气等清洁能源。   | 不涉及  |
|  |    |         | 4、加快发展太阳能、光伏发电、生物质天然气等清洁能源利用，提高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积极推进氢能产业，加快建设加氢站，以氢燃料电池公交车为突破口，逐步扩展氢能应用领域。   | 不涉及  |
|  |    |         | 5、积极推进光伏太阳能、光热能、地热等取暖方式，加大城市集中供热管网建设，做到能供尽供。全市域逐步完成生活和冬季取暖散煤替代。   | 不涉及  |

|  |  |     |
|--|--|-----|
|  | 6、优化新能源汽车推广结构，新增及更换的公交车全部使用新能源车，适当增加邮政车、清扫车、配送车等新能源车比重，配套建设标准化充（换）电站和充电桩。                                | 不涉及 |
|  | 7、严控工业和民用燃煤质量，从严执行国家《商品煤质量民用散煤》（GB34169-2017）标准，生产加工企业供应用户的煤炭质量须同时满足河北省《工业和民用燃料煤》（DB13/2081-2014）地方标准要求。 | 不涉及 |

**表 1-7 全市产业布局总体管控要求**

| 管控类型     | 管控要求  | 本项目情况   |
|----------|---|---|
| 产业总体布局要求 | 1、禁止建设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限制类、淘汰类产业项目，《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中禁止准入类及《河北省禁止投资的产业目录》中的产业项目。   | 技改项目为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的允许类，不属于禁止建设项目 |
|          | 2、禁止建设《环境保护综合名录 2021 年版》中“高污染、高风险”产品加工项目。严格控制生态脆弱或环境敏感地区建设“两高”行业项目。   | 项目不属于《环境保护综合名录 2021 年版》中“高污染、高风险”产品加工项目             |
|          | 3、严禁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煤化工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规模，鼓励建设大型超超临界和超临界机组，重点行业新（改、扩）建项目严格执行产能置换、煤炭、污染物倍量削减替代办法。   | 项目不属于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煤化工产能的重点行业                   |
|          | 4、严格落实《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要求，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区域，相关污染物应按照建设项目所需替代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的 2 倍进行削减替代（燃煤发电机组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基本达到燃气轮机组排放限值的除外）；细颗粒物（PM <sub>2.5</sub> ）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区域，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四项污染物均需进行 2 倍削减替代（燃煤发电机组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基本达到燃气轮机组排放限值的除外）。 | 技改项目已取得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削减方案                            |

|  |          |  |                        |
|--|----------|--|------------------------|
|  |          | 5、实施重点企业退城搬迁，对不符合城市功能定位的污染企业，依法搬迁退出城市建成区。  | 不涉及                    |
|  |          | 6、对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符合当地产业布局规划的分散燃煤（燃重油等）炉窑，鼓励搬迁入园并进行集中治理，推进治理装备升级改造，建设规模化和集约化工业企业。  | 不涉及                    |
|  |          | 7、禁止在居民区、学校、医疗和养老机构等周边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焦化等行业企业。严格控制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制药、铅酸蓄电池行业企业。   | 不涉及                    |
|  | 项目入园准入要求 | 1、坚持布局集中、用地集约、工业集聚原则，推动工业项目向园区集中、集聚发展。新建工业项目，原则上必须全部进园入区。确因资源、环境等特殊原因不能进园入区的工业项目，实行一事一议。   | 项目位于定州高新区正阳科技园区        |
|  |          | 2、加强园区规划及环评时效性。现有县市级工业区在遵从规划、规划环评及跟踪评价的要求前提下，严格遵循河北省、定州市及对应单元生态环境准入要求。   | 不涉及                    |
|  |          | 3、推进现有企业向依法合规设立、环保设施齐全、符合规划环评要求的工业集聚区集中，明确工业企业入园时间表；确因不具备入园条件需原地保留的工业企业，明确保留条件，其中直排环境企业应达到排入水体功能区标准。对新建工业项目，严格按照国土空间规划选址，除对资源、环境、地质等条件有特殊要求及农副产品加工项目外全部进园入区。   | 本项目为技改项目，位于定州高新区正阳科技园区 |
|  | 石化化工     | 1、全面禁止生产、使用和进出口以下 POPs：艾氏剂、狄氏剂、异狄氏剂、七氯、六氯苯、毒杀芬、多氯联苯、氯丹、灭蚁灵、滴滴涕、五氯苯、六溴联苯、十氯酮、 $\alpha$ -六氯环己烷、 $\beta$ -六氯环己烷、四溴二苯醚和五溴二苯醚、六溴二苯醚和溴二苯醚、林丹、硫丹、全氟辛基磺酸及其盐类和全氟辛基磺酰氟（可接受用途除外）、六溴环十二烷。<br>2、严禁新上淘汰类、限制类化工项目，园外化工企业不得新建、扩建化工生产项目等。 | 不涉及                    |
|  | 水泥       | 环保能效低、不达标的水泥制品企业实施改造升级，确保企业达标排放。   | 不涉及                    |

|  |      |  |     |
|--|------|--|-----|
|  | 炼焦   | 严格控制焦炭生产能力，压减过剩产能，加快干熄焦改造步伐，强化节能减排，重点推进碳一化学品、焦炉煤气制天然气、煤焦油深加工、粗苯加氢精制工艺装备水平提升和产品升级。  | 不涉及 |
|  | 汽车制造 | 优化产业布局，充分发挥长安、长客汽车的配套需求和辐射协同效应，积极推进长安汽车的整车迁入和生产规模的扩大，新建相关配套企业应进入开发区，形成以汽车整车、工程机械、汽车零部件、汽车商贸等为主体内容的汽车产业链。   | 不涉及 |
|  | 其他要求 | 1、新建“两高”项目，项目建设单位在申请进行节能审查前，应完成相关论证，且取得核准、备案手续；新增的能源、煤炭消费量，按照相关规定，严格实行减量替代；能效水平需达到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印发的《高耗能行业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2021年版)》中的标杆水平，未在上述标准范围内的“两高”项目，能效水平需达到行业先进水平；主要耗能设备应达到一级能效标准。相关论证内容涵盖（1）项目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2）项目是否符合省级及以上相关产业政策、产业布局规划；（3）项目产品结构合理性、市场需求及竞争优势；（4）项目工艺技术水平是否属于行业先进水平、是否符合绿色低碳发展方向；（5）项目对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项目建设地的区位优势、市场资源情况等。 | 不涉及 |
|  |      | 2、严格控制过剩产能项目和“两高”项目，严格限制造纸、印染、煤电、传统化工、传统燃油汽车、涉及重金属以及有毒有害和持久性污染物排放的项目。  | 不涉及 |
|  |      | 3、依法全面取缔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严重污染水环境的生产项目。电镀企业实施清洁化改造，严格污染物达标排放。   | 不涉及 |
| 4、唐河河流沿岸、燕家佐饮用水源地补给区严格控制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医药制造、制革、造纸、焦化、化学纤维制造、石油加工、纺织印染等项目环境风险，合理布局生产装置及危险化学品仓储等设施。 |      | 不涉及  |     |

|   |            |
|---|------------|
| 5、禁止生产厚度小于 0.025 毫米的超薄塑料购物袋、厚度小于 0.01 毫米的聚乙烯农用地膜、含塑料微珠日化产品等部分危害环境和人体健康的产品。严禁生产销售纳入淘汰类产品目录的一次性发泡塑料餐具、塑料棉签、含塑料微珠日化产品等。定期开展河流水域、岸线、滩地等区域塑料垃圾清理，持续开展塑料污染治理部门联合专项行动。 | 不涉及        |
| 6、地下水超采区限制高耗水行业准入。  | 项目不属于高耗水行业 |

表 1-8 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 管控单元名称          | 涉及乡镇 | 管控单元分类 | 管控单元编码        | 环境要素类别                                   | 准入要求    |   | 本项目情况            |
|-----------------|------|--------|---------------|--|---------|---|------------------|
|                 |      |        |               |  | 维度      | 准入要求  |                  |
| 定州市正阳工业园区重点管控单元 | 高蓬镇  | 重点管控单元 | ZH13068220006 | 大气环境重点管控区（高排放区）、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区 | 空间布局约束  | 1、《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河北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关于印发河北省“净土行动”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环保管理的通知》明确禁止建设的项目禁止入园。<br>2、禁止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清洁生产要求，不符合园区产业准入条件和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的高能耗、高污染项目入园。 | 项目不属于禁止建设项目。符合要求 |
|                 |      |        |               |  | 污染物排放管控 | 1、加大门窗制造、电梯制造等行业 VOCs 治理力度，大力推广使用水性、辐射固化、粉  |                  |

|  |  |  |  |  |                |   |   |
|--|--|--|--|--|----------------|---|---|
|  |  |  |  |  |                | 末等涂料和水性胶黏剂。<br>2、加强现有企业落后设备升级改造，完善工业废气末端治理，落实清洁生产要求，加强无组织废气收集和处理。<br>3、推进城镇管网雨污分流，并推动城镇（园区）污水管网向周边农村延伸覆盖。 |   |
|  |  |  |  |  | 环境<br>风险<br>防控 | /   | / |
|  |  |  |  |  | 资源<br>利用<br>效率 | /   | /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定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中“三线一单”管控要求，项目与定州市环境管控单元关系图见附图7。

#### 4、与防沙治沙相关要求符合性分析

根据《河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沙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通知》（冀环办字函[2023]326号）要求：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按照“在沙化土地范围内从事开发建设活动的，必须事先就该项目可能对当地及相关地区生态产生的影响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依法提交影响报告；环境影响报告应当包括有关防沙治沙的内容”。项目与《河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沙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通知》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1-9 与《河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沙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通知》符合性分析**

| 内容  | 符合性分析   | 是否符合政策要求 |
|---|---|----------|
|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按照“在沙化土地范围内从事开发建设活动的，必须事先就该项目可能对当地及相关地区生态产生的影响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依法提交环境影响报告；环境影响报告应当包括有关防沙治沙的内容规定，进一步做好沙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执行工作”。 | 项目位于河北省定州高新区正阳科技园区创业路1号，不属于沙区防护范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本项目采取以下防沙治沙措施：①对厂区道路进行地面硬化，未硬化的厂区地面建立人工植被，在厂区内营造乔木、灌木相结合的防护网；②运输路线，尽量避开植被较丰富的区域；③加强厂区绿化，减少尘源，做好防沙治沙工作。 | 符合       |

由表1-9可知，项目符合《河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沙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通知》，本项目与定州防风治沙区相对位置关系图见附图8。

### 5、项目与新污染物管控符合性分析

**表1-10 新污染物管控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 相关要求                 |  | 本项目情况             |
|----------------------|--|-------------------|
| 文件名称                 | 文件具体要求   |                   |
| 《重点新污染物管控清单》（2023）   | 1、对列入本清单的新污染物，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采取禁止、限制、限排等环境风险管控措施。<br>2、对列入本清单的新污染物，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采取禁止、限制、限排等环境风险管控措施。 | 本项目不涉及清单中新污染物     |
| 《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2018年）》 | 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包括：二氯甲烷、甲醛、三氯甲烷、三氯乙烯、四氯乙烯、乙醛、镉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汞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砷及其化合物。                    | 本项目不涉及以上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 |
| 《有毒有害水污染物名录》公告 2019年 | 有毒有害水污染物包括：二氯甲烷、三氯甲烷、三氯乙烯、四氯乙烯、甲醛、镉及镉化合物、汞及汞化合物、六价铬化合物、铅及铅化合物、砷及砷化合物                         | 本项目不涉及以上有毒有害水污染物  |

|  |   |   |     |
|--|---|---|-----|
| 第 28 号   |   |   |     |
| 《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第一批）》<br>环保部公告 2017 年 第 83 号        | 对列入《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第一批）》的化学品，应当针对其产生环境与健康风险的主要环节，依据相关政策法规，结合经济技术可行性，采取风险管控措施，最大限度降低化学品的生产、使用对人类健康和环境的重大影响。 | 本项目不涉及名录中化学品  |     |
| 《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第二批）》<br>公告 2020 年 第 47 号           | 对列入《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第二批）》的化学品，应当针对其产生环境与健康风险的主要环节，依据相关政策法规，结合经济技术可行性，采取环境风险管控措施，最大限度降低化学品的生产、使用对人类健康和环境的影响。 | 本项目不涉及名录中化学品  |     |
| 《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br>环办便函（2023）298 号        | 1、主要目标：按照公约要求，禁止六氯丁二烯、多氯萘、五氯苯酚及其盐类和酯类、十溴二苯醚、短链氯化石蜡的生产、使用和进出口。通过有效履行公约，进一步完善管理机制，持续提升履约能力，促进绿色发展。      | 本项目不涉及六氯丁二烯、多氯萘、五氯苯酚及其盐类和酯类、十溴二苯醚、短链氯化石蜡的生产、使用和进出口。 |     |
| <p>根据表1-10可知，本项目不涉及新污染物，不属于不予审批环评的项目类别。</p>    |   |   |     |
| <p><b>6、与定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符合性分析</b></p>         |   |   |     |
| <p><b>表 1-11 与定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符合性分析一览表</b></p> |   |   |     |
| 序号   | 相关要求  | 本项目情况   | 符合性 |
| 1  | 按照“应收尽收、分质收集”的原则，全面加强工业企业含 VOCs 物料储存、转移和输送、设备与管线组件泄露、敞开液面散逸以及工艺过程等排放源 VOCs 管控，提高废气收集效率。               | 技改项目为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不涉及 VOCs 的产生。                         | 符合  |
| 2  | 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工业炉窑等 VOCs 排放量较大行业严格控制无组织  |   | 符合  |

|  |  |   |  |    |
|--|--|---|--|----|
|  |  | 排放，加强末端深度治理。  |  |    |
| 3  |  | 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域禁止新建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                                  | 技改项目位于定州高新区正阳科技园区，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   | 符合 |
| 4  |  | 强化工业企业土壤污染风险防控。新(改、扩)建项目涉及有毒有害物质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落实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要求。     | 项目采取了完善的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符合 |
| 5  |  | 工业园区全部采用直供水，零星分布的产业连接到农村用水管网。                                 | 技改项目用水由园区供水管网提供，水源为南水北调地表水，不取用地下水。   | 符合 |
| 6  |  | 取水井关停行动。开展取水井关停行动，严格取水许可审批监管，依法有序关停自备井，健全地下水监测计量体系，严控地下水开采。   |  | 符合 |
| 7  |  | 推进工业企业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分类贮存、分类处置，加强企业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申报登记，完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监管台账 | 项目实施后，需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等相关要求做好固体废物管理工作，并按照排污许可证相关要求，落实台账管理等制度 | 符合 |
| <p><b>7、与相关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划符合性分析</b></p> <p>根据《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21年修订）、《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23〕24号）和关于印发《河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冀政发〔2024〕4号）进行符合性分析。</p> |  |   |  |    |

| <b>表 1-12 与相关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划符合性分析</b>              |  |  |            |
|--|--|--|------------|
| <b>环境管理政策</b>                                    | <b>政策要求</b>  | <b>本项目情况</b>   | <b>符合性</b> |
| <b>《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21年修订）</b>                    |  |  |            |
| 燃煤和其他能源污染防治                                      |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限期淘汰不符合国家规定规模的燃煤锅炉，加快改造燃煤锅炉和燃煤工业窑炉，推广使用清洁燃料。   | 项目锅炉采用天然气作为燃料。   | 符合要求       |
| 工业污染防治   | 用于工业生产的锅炉应当达到国家和本省规定的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并标明燃料要求和大气污染物排放控制指标。  | 项目锅炉采用符合《天然气》（GB17820-2018）标准的天然气燃料，产生的燃气废气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161-2020）表1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 符合要求       |
| <b>《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23〕24号）</b>            |  |  |            |
| 大力发展新能源和清洁能源。                                    | 持续增加天然气生产供应，新增天然气优先保障居民生活和清洁取暖需求。  | 项目锅炉燃料为天然气。  | 符合         |
| <b>关于印发《河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冀政发〔2024〕4号）</b> |  |  |            |
| 深化能源结构调整   | 实施工业炉窑清洁能源替代。有序推进电代煤，积极稳妥推进气代煤。原则上不再新增燃料类煤气发生炉，新改扩建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原则上采用清洁低碳能源。安全稳妥推进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工业炉窑改用工业余热、电能、天然气等。逐步淘汰固定床间歇式煤气发生炉。 | 项目锅炉采用天然气燃料。   | 符合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  |
|------|--|
| 建设内容 |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本项目属于名录中“四十一、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91、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p> <p><b>一、工程概况</b></p> <p>（1）项目名称：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塑复合下脚料 10000 吨技改项目。</p> <p>（2）建设单位：定州市雲岷纸塑加工厂。</p> <p>（3）建设性质：技改。</p> <p>（4）建设地点及周边关系：技改项目位于河北省定州高新区正阳科技园区创业路 1 号，项目地理位置中心坐标为北纬 38°21'47.251"，东经 114°56'24.871"。项目南侧为定州市冀鲁制针有限公司的原料库，北侧为园区道路，东侧隔园区绿化带为河北扬基电梯有限公司的生产车间，西侧隔园区道路为闲置车间。距离最近的敏感点为南侧 300m 的东牛村。</p> <p>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项目周边关系见附图 2，项目环境敏感保护目标分布见附图 3。</p> <p>（5）项目占地：技改项目位于定州高新区正阳科技园区创业路 1 号，占地面积为 8000m<sup>2</sup>（合 11.999 亩），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p> <p>（6）建设内容：技改项目占地面积 8000m<sup>2</sup>，车间面积 6480m<sup>2</sup>，利用原有厂房进行技术改造，引进纸浆烘干流水线一条，新增浆塔、燃气烘缸炉、网笼、真空泵等纸屑烘干设备进行技术改造，技术改造前纸浆含 70%水分，改造后纸浆含水率降低到 20%左右，便于运输。</p> <p>（7）建设规模及产品方案：项目建成后，可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塑复合下脚料 10000 吨。技改项目实施后全厂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1。</p> |
|------|--|

**表2-1 技改项目实施后全厂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产品产能 |      |       |       |        | 单位  |
|----|--------|------|------|-------|-------|--------|-----|
|    |        | 现有工程 | 技改项目 | 以新带老  | 技改后全厂 | 技改前后变化 |     |
| 1  | 塑料颗粒   | 4000 | 0    | 0     | 4000  | 0      | t/a |
| 2  | 纸浆(干基) | 1800 | 1800 | -1800 | 1800  | 0      | t/a |

(8) 工程投资：技改项目总投资 29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比例为 6.9%。

(9) 劳动定员与工作制度：技改项目采用公司内部调剂，不新增劳动定员，劳动定员仍为 40 人。蒸烘工序每天工作 12 小时，年工作 3600 小时；现有工程工作制度为三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

(10) 建设期及建设阶段：建设期为 2026 年 3 月~2026 年 4 月，建设工期 1 个月。

## 二、建设内容

技改项目实施后全厂项目组成见表 2-2。

**表 2-2 技改项目实施后全厂项目组成一览表**

| 类别   | 工程组成      | 建设内容   | 备注   |
|------|-----------|--|------|
| 主体工程 | 生产车间      | 租赁现有c01车间的一部分，1F，建筑面积3240m <sup>2</sup> ，车间高9m，建设纸塑分离生产线1条                     | 现有工程 |
|      | 生产车间(烘干区) | 租赁现有c01车间剩余部分，1F，建筑面积3240m <sup>2</sup> ，车间高9m，建设纸浆烘干区                         | 技改新增 |
| 辅助工程 | 浆料处理及脱水区  | 位于车间内北侧，占地面积280m <sup>2</sup> ，主要用于纸浆废水处理及暂存                                   | 现有工程 |
| 储运工程 | 原料区       | 位于车间内西北侧，占地面积250m <sup>2</sup> ，主要用于原料的暂存                                      | 现有工程 |
|      | 成品区       | 成品制浆存储区位于车间内东北角，占地面积300m <sup>2</sup> ；成品塑料颗粒存储区位于车间内东南角，占地面积125m <sup>2</sup> | 利旧   |
|      | 一般固废暂存区   | 位于车间南侧，占地面积100m <sup>2</sup> ，主要用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暂存                                  | 利旧   |
|      | 危废间       | 位于车间内东北角，占地面积5m <sup>2</sup> ，主要用于危险废物的暂存                                      | 现有工程 |
| 公用   | 供水        | 园区供水供给，技改项目年用水量2541t/a，技改完成  | 依托   |

|    |      |  |  |   |               |      |
|----|------|--|--|---|---------------|------|
| 工程 |      |  | 后全厂用水量4242t/a  |   |               |      |
|    | 排水   |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锅炉排水、软水制备废水一同排入河北红阳润达窗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 |  | 技改新增  |               |      |
|    |      | 生产废水回用于生产  |  | 现有工程  |               |      |
|    | 供电   | 园区市政供电网接入，技改项目年用电量42万kWh/a，技改后全厂年用电量342万kWh/a        |  | 依托  |               |      |
|    | 供热   | 项目生产工序采用锅炉加热，办公室采暖制冷采用电空调                            |  | 技改新增  |               |      |
|    | 环保工程 | 废气处理   | 原料撕碎/粉碎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排气筒排放（DA001）”。   |   | 现有工程          |      |
|    |      |  | 挤塑、造粒废气分别收集后，经1套“两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根高15m的排气筒排放（DA002）。  |   | 现有工程          |      |
|    |      |  | 烘干工序燃气废气由集气管道收集后经低氮燃烧器处理后通过一根15m高排气筒排放（DA003）。   |   | 技改新增          |      |
|    |      | 废水处理   |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依托河北红阳润达窗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   |   | 依托            |      |
|    |      |  | 生产废水主要为纸浆浓缩挤出水、废PE膜清洗废水、过滤甩干废水和塑料加工冷却废水，其中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排污水回用于纸塑分离。纸浆浓缩挤出水，经收集于白水池后回用于纸塑分离补水；废PE膜清洗废水和过滤甩干废水，收集于塑料池混凝沉淀后回用于纸塑分离补水和塑料清洗补水 |   | 现有工程          |      |
|    |      |  | 浆塔废水回用于生产，锅炉排水和软水制备废水依托河北红阳润达窗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   |   | 技改新增          |      |
|    |      | 噪声治理   | 厂房隔声、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绿化降噪等措施   |   | 现有工程/<br>技改新增 |      |
|    |      | 固废处理   | 一般固体废物   | ①分拣杂物中可回收部分外售综合利用，不可回收部分委托环卫部门清运；②浆渣收集后外售处理；③挤出口残渣收集后全部回用于造粒工序，不外排；④筛浆废物经脱水后外售；⑤白水池/塑料池底污泥（纸浆污泥）收集后外售处理。⑥废过滤网收集后由厂家回收；⑦除尘灰收集后外售 |               | 现有工程 |
|    |      |  |  | 废离子交换树脂交由更换厂家回收处理。  |               | 技改新增 |
|    | 危险废物 |  | 废活性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 现有工程          |      |

|  |          |              |   |
|--|----------|--------------|---|
|  | 生活<br>垃圾 |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 / |
|--|----------|--------------|---|

### 三、平面布置

在满足生产工艺流程的前提下，考虑运输、安全等要求，按各种设施不同功能进行分区和组合，具体布置如下：生产车间北部从西到东依次为原料区、粉碎/撕碎区和纸塑分离区、浆料处理及脱水区、塑料清洗区、成品区和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区；生产车间中部为塑料颗粒制造区；本次技改烘干区位于生产车间南部。危废间位于生产车间东北角，办公室位于生产车间东侧，整个厂区布局合理。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平面布置详见附图4。

### 四、主要生产设备

本次技改项目新增烘干机、真空泵等设备，技改项目实施后全厂生产设备情况见表2-3。

表2-3 技改项目实施后全厂生产设备一览表

| 生产线       | 生产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台/套)           | 备注 |      |
|-----------|--------|-------|-------------------|----|------|
| 纸塑综合利用生产线 | 烘干工序   | 浆塔    | 100m <sup>3</sup> | 2  | 技改新增 |
|           |        | 锅炉    | 6t/h              | 2  | 技改新增 |
|           |        | 烘缸    | 2500*3600         | 2  | 技改新增 |
|           |        | 网笼    | 1250*2800         | 2  | 技改新增 |
|           |        | 真空泵   | 3L83wD            | 2  | 技改新增 |
|           |        | 烘干机   | 1000*3000         | 2  | 技改新增 |
|           |        | 上浆泵   | DS100-350c        | 10 | 技改新增 |
|           | 纸塑分离   | 皮带输送机 | 功率7.5kW           | 4  | 现有工程 |
|           |        | 皮带输送机 | 功率4kW             | 3  |      |
|           |        | 链板输送机 | 30m, 11kw         | 2  |      |
|           |        | 纸塑分离机 | D型水利碎浆机           | 2  | 现有工程 |
|           |        | 撕碎机   | /                 | 3  | 现有工程 |
|           |        | 粉碎机   | /                 | 2  | 现有工程 |
|           |        | 塑料清洗机 | /                 | 4  | 现有工程 |
|           |        | 排渣分离机 | /                 | 4  | 现有工程 |
|           |        | 压浆机   | /                 | 2  | 现有工程 |
|           |        | 打包机   | /                 | 2  | 现有工程 |
|           |        | 孔筛    | 1.2cm             | 2  | 现有工程 |
|           |        | 缝筛    | 2m <sup>3</sup>   | 3  | 现有工程 |
|           |        | 振动筛   | /                 | 4  | 现有工程 |
|           |        | 甩干吹料机 | /                 | 2  | 现有工程 |
|           |        | 干磨机   | /                 | 2  | 现有工程 |
|           |        | 推进器   | /                 | 5  | 现有工程 |

|        |    |     |                         |   |      |
|--------|----|-----|-------------------------|---|------|
|        |    | 吹料机 | /                       | 2 | 现有工程 |
|        | 造粒 | 挤塑机 | PE100, 处理能力<br>1000kg/h | 3 | 现有工程 |
| 其他辅助设施 |    | 浆池  | 混凝土池60m <sup>3</sup>    | 2 | 现有工程 |
|        |    | 白水池 | 容积60m <sup>3</sup>      | 2 |      |
|        |    | 清水池 | 容积400m <sup>3</sup>     | 1 |      |
|        |    | 塑料池 | 容积60m <sup>3</sup>      | 1 | 现有工程 |
|        |    | 斜筛  | /                       | 4 | 现有工程 |
|        |    | 振框筛 | /                       | 1 | 现有工程 |
|        |    | 水泵  | /                       | 8 | 现有工程 |
|        |    | 浆泵  | /                       | 4 | 现有工程 |
|        |    | 压泥机 | /                       | 2 | 现有工程 |

### 五、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技改项目新增纸浆烘干工序，本次技改项目的原料仅为纸塑分离后的成品纸浆（含水率 70%）。技改项目调整后全厂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表 2-4。

表 2-4 技改项目建成后全厂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 序号 | 材料名称    | 消耗量  |      |       |        | 单位                  | 备注          |
|----|---------|------|------|-------|--------|---------------------|-------------|
|    |         | 现有工程 | 技改项目 | 技改后全厂 | 技改前后变化 |                     |             |
| 1  | 废淋膜纸    | 7000 | 0    | 7000  | 0      | t/a                 | 位于原料区       |
| 2  | 纸塑复合下脚料 | 3000 | 0    | 3000  | 0      | t/a                 | 位于原料区       |
| 3  | 絮凝剂     | 0.4  | 0    | 0.4   | 0      | t/a                 | 位于原料区       |
| 4  | 新鲜水     | 4851 | 2541 | 4242  | -609   | m <sup>3</sup> /a   | 由园区集中供水管网提供 |
| 5  | 电       | 300  | 42   | 342   | +42    | 万 kWh               | 由园区供电系统供给   |
| 6  | 天然气     | 0    | 290  | 290   | +290   | 万 m <sup>3</sup> /a | 由园区管线提供     |

#### 燃料成分分析：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使用天然气由园区天然气管线提供，其指标满足《天然气》（GB17820-2018）中一类标准。该天然气资料详见表 2-5。

表2-5 天然气技术指标一览表

| 序号 | 项目                         | 指标     |
|----|----------------------------|--------|
| 1  | CH <sub>4</sub> %          | 96.889 |
| 2  | 密度 kg/m <sup>3</sup> （常压下） | 0.762  |

|   |                         |         |
|---|-------------------------|---------|
| 3 | 总硫含量, mg/m <sup>3</sup> | 20      |
| 4 | 低位发热量 (kJ/kg)           | 38.7568 |

## 六、公用工程

### (1) 本项目给排水

#### ①给水

本次技改项目生产用水为锅炉用水。

技改项目烘干过程热源由 2 台 6t/h 燃气蒸汽锅炉提供。锅炉用水循环使用并定期补充, 锅炉需要使用软水, 锅炉补水量按蒸汽量 5% 计为 7.2m<sup>3</sup>/d, 软水制备率约为 85%, 因此软水制备新鲜水用量为 8.47m<sup>3</sup>/d。烘干过程烘缸内的水蒸汽经冷凝后回用于纸塑分离工序。

#### ②排水

本次技改项目废水主要为锅炉排水和软水制备废水。

为了减少炉体及管路水中水垢渣, 保证其水质清洁度, 锅炉需排出少量废水, 锅炉排水量约为补水量的 10%, 则排水量为 0.72m<sup>3</sup>/d; 软水系统制备软水过程将产生浓盐水, 浓盐水的产生量为 1.27m<sup>3</sup>/d。浆塔废水经过滤混凝沉淀后回用于纸塑分离工序。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 无新增生活用水, 无新增废水外排。锅炉排水、软水制备废水和生活污水一同排入河北红阳润达窗业有限公司污水站进一步处理。

技改后全厂新鲜用水量为 14.14m<sup>3</sup>/d。供水依托园区供水管网供应, 水质水量可满足使用要求。废水产生量为 3.97m<sup>3</sup>/d, 排入河北红阳润达窗业有限公司污水站进一步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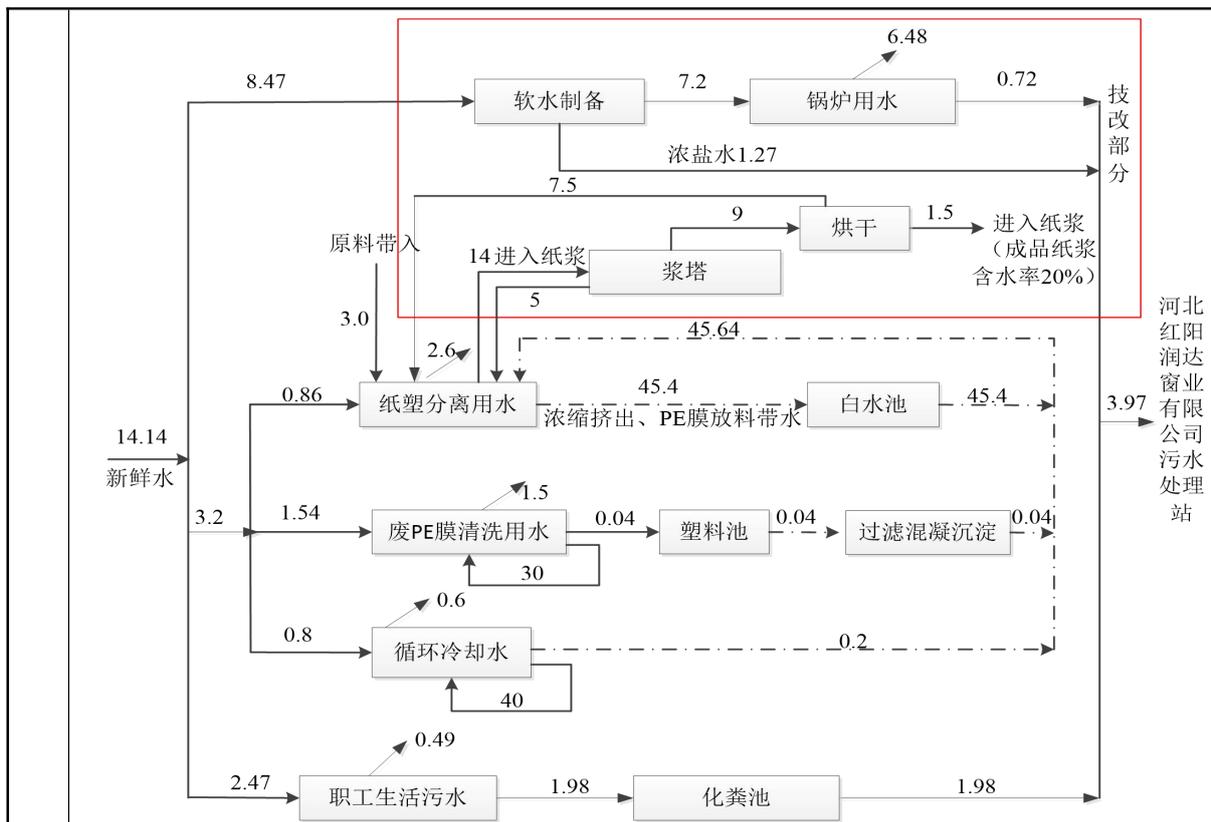


图 2-1 技改项目实施后全厂水平衡图 单位 m<sup>3</sup>/d

(2) 供热、制冷

技改项目生产采用锅炉加热；办公室冬季供热、夏季制冷采用分体式空调。

(3) 供电

技改项目用电由园区供电线路引入，供电量可满足用电需要，技改项目新增用电量为 42 万 kW·h/a。

(4) 供气

技改项目所用天然气由园区管线提供，用气量可满足需要，天然气使用量为 290 万 m<sup>3</sup>/a。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一、施工期工艺流程：

技改项目施工期主要为设备的安装，工期短，施工时主要污染物为设备安装噪声、设备包装等固体废物，环境污染小，随着施工的结束而消失，所以技改项目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二、运营期工艺流程

技改项目运营期生产工艺流程图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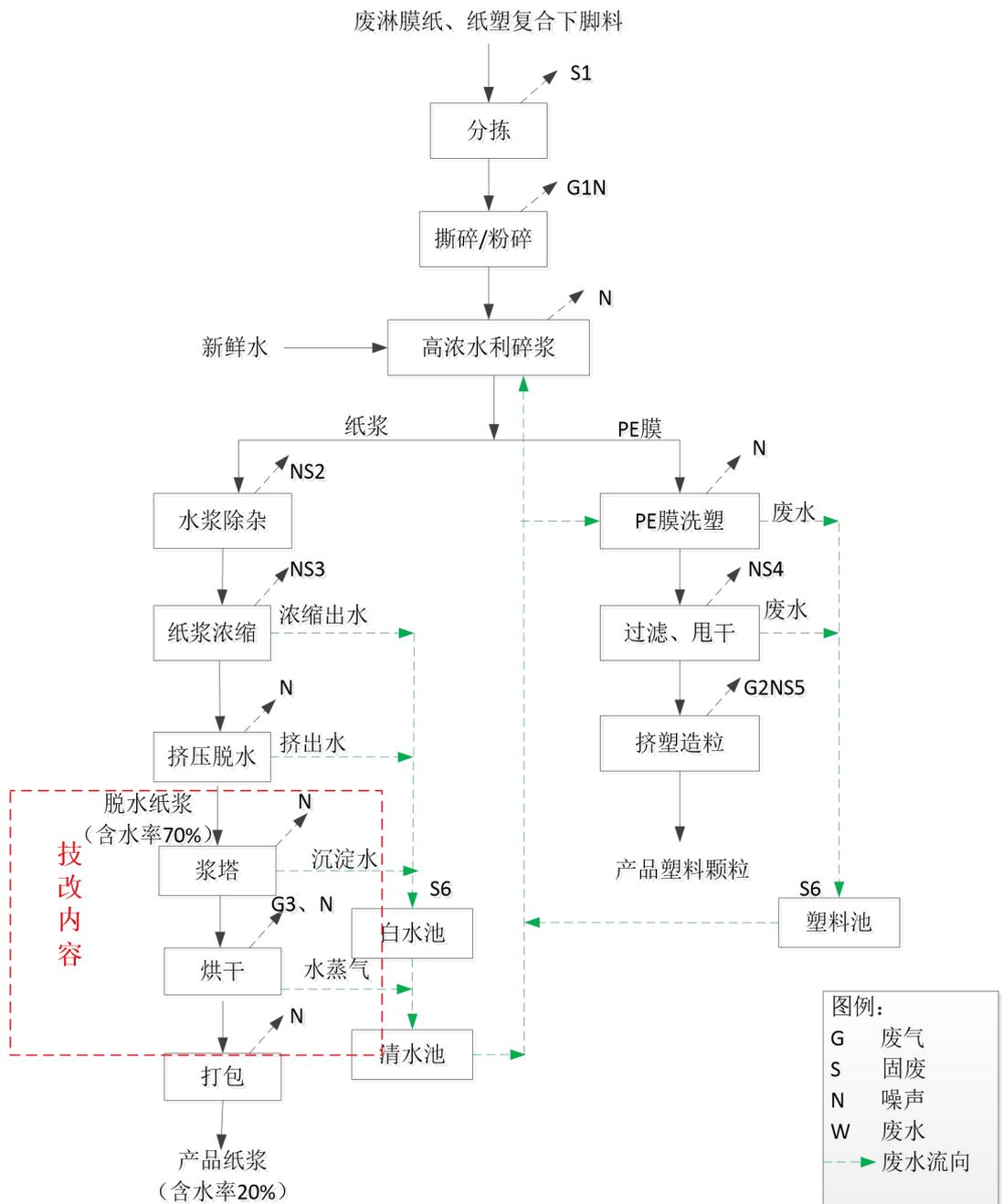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图

技改项目新增烘干工序，其余工艺不变。技改增加工序如下：

(1) 浆塔

浓缩的纸浆通过上浆泵加压输送至浆塔暂存。浆塔在储存纸浆的过程会有部分沉淀废水产生，此部分废水经过滤混凝沉淀后排入白水池循环使用。

该工序会产生沉淀废水 W；设备噪声 N。

(2) 烘干

烘干机通过锅炉加热烘干纸浆，核心原理是利用锅炉产生的蒸汽作为热源，通过烘缸将热量传递给湿纸浆，使其中的水分蒸发，从而达到干燥的目的，烘干前的纸浆含水率为 70%，烘干后的纸浆仅含有 20%左右的水分。烘干过程烘缸内产生的水蒸气通过冷凝器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该工序会产生烘干废气 G3；设备噪声 N。

表 2-6 项目排污节点一览表

| 类型 | 序号 | 排污节点    | 主要污染物                             | 污染特征 | 治理措施                           |
|----|----|---------|-----------------------------------|------|--------------------------------|
| 废气 | G3 | 烘干工序    | 颗粒物                               | 连续   | 集气管道+1 根 15m 高排气筒<br>外排（DA003） |
|    |    |         | SO <sub>2</sub>                   | 连续   |                                |
|    |    |         | NO <sub>x</sub>                   | 连续   |                                |
|    |    |         | 林格曼黑度                             | 连续   |                                |
| 废水 | W1 | 浆塔      | SS、COD、氨氮、BOD <sub>5</sub> 、TN、TP | 间断   | 经过滤混凝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
|    | W2 | 烘干      | SS、COD、氨氮、BOD <sub>5</sub> 、TN、TP | 间断   | 水蒸气经冷凝器收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
|    | W3 | 锅炉、软水制备 | SS、COD、氨氮、BOD <sub>5</sub> 、TN、TP | 间断   | 排入园区内红阳润达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
| 噪声 | N  | 设备噪声、风机 | 噪声                                | 连续   | 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
| 固废 | S1 | 锅炉软水制备  | 废离子交换树脂                           | 间断   | 交由更换厂家回收处理                     |

1、公司基本情况及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定州市雲妃纸塑加工厂位于定州高新区正阳科技园区，2024 年委托环评单位编制完成了《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塑复合下脚料 10000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该报告书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取得定州市生态环境局审批意见，文号为定环书[2024]11 号。企业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 92130682MADCWYUP4W001P，有效期为 2025 年 4 月 2 日至 2030 年 4 月 1 日。2025 年 9 月 30 日企业召开了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塑复合下脚料 10000 吨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取得了专家验收意见。

## 2、现有工程生产工艺

现有工程运营期生产工艺流程图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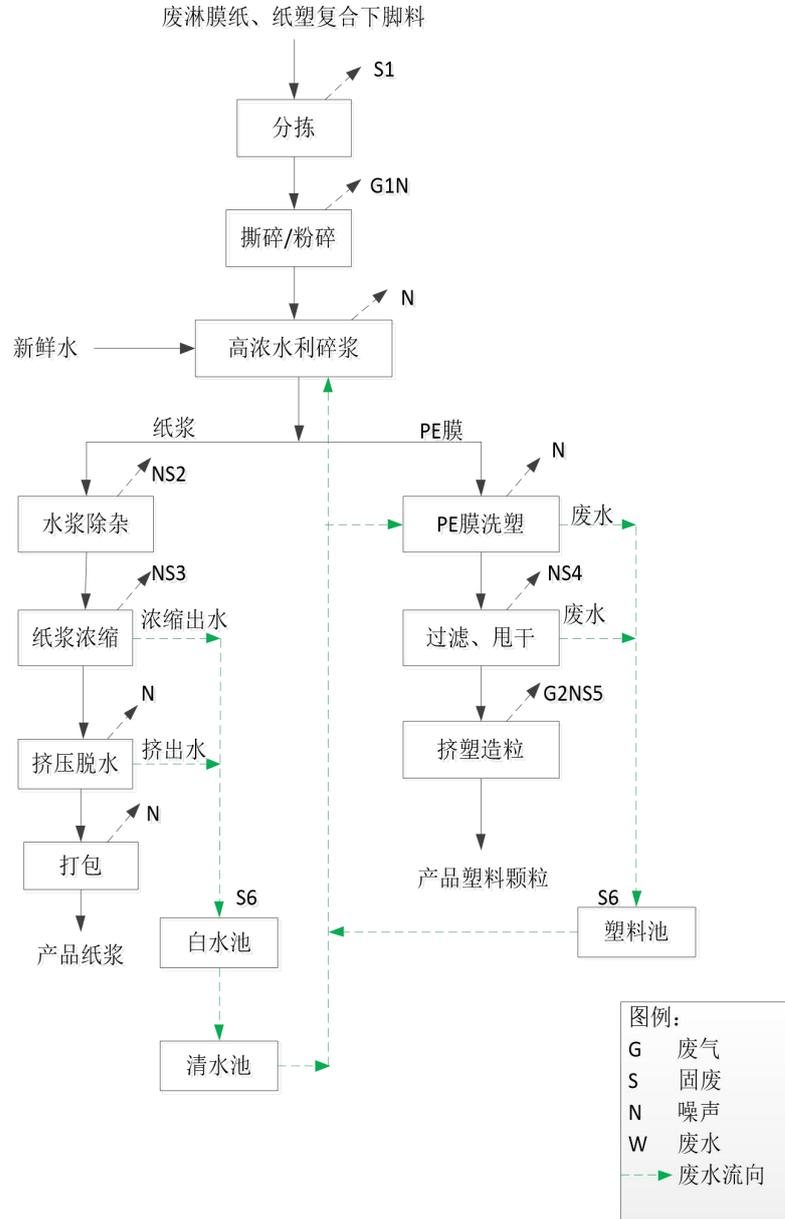


图 2-3 现有工程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图

### 生产工艺简述:

项目建设 1 条纸塑分离生产线，建成后，可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和门窗纸塑复合下脚料 5 千吨。本项目所用的废淋膜纸和纸塑复合下脚料主要由纸和 PE 膜（聚乙烯膜）组成，均为白塑纸，不涉及脱墨、漂白工序，具体工艺流程详述如下：

（1）分拣：项目回收的废淋膜纸和纸塑复合下脚料为打捆包装，由汽车运输至厂区生产车间西北角的原料区堆放，首先对废淋膜纸进行人工分选，从原料中分选出夹带的少量废金属、废木料等其他杂物。经分选后，废淋膜纸原料较为清洁，叠铺整齐备用。

该工序污染物主要是分选出的少量分拣杂物（S1）。

（2）撕碎/粉碎：为了便于后续的纸塑分离，需使用撕碎机/粉碎机将分选后的废淋膜纸和纸塑复合下脚料进行撕碎/粉碎预处理，人工分拣后的原料经输送机输送至撕碎机的料仓，经撕碎机处理后的原料为块状，尺寸约 2-3cm，经粉碎机处理后的原料为条状，尺寸约 1-1.5cm。撕碎/粉碎工序采用干法撕碎的方式，原料自身含湿量约 9%，撕碎/粉碎过程会产生少量粉尘。

该工序主要污染物是撕碎粉尘（G1）和设备噪声（N）。

（3）高浓水利碎浆：分离工序使用的纸塑分离机为 D 型水利碎浆机，设备中间设置旋桨用于混合搅拌，底部安装有刀片，进一步切碎分离后的纸屑。首先将切割预处理后的废淋膜纸块/纸条投入水利碎浆机中，然后向设备中加入水，设备中间的旋桨开始不停旋转，搅拌约 40min。废淋膜纸块与水接触后被浸湿，在旋桨不断搅拌下，纸和 PE 膜分离，纸屑下沉，被底部刀片进一步切碎。搅拌约 40min 后，纸屑从纸塑分离机底部的筛网流出；纸屑放出后，PE 膜从碎浆机下部放料口放出，完成纸屑与 PE 膜的分离。经碎解后纸浆浓度约为 5~6%。

该工序主要污染物是设备噪声（N）。

#### （4）浆料部分生产工艺

1）水浆除杂：分离出的纸浆首先进入浆池顶部的排渣分离机去掉附着少量塑料，然后纸浆进入缝筛，缝筛采用缝宽为 0.2cm 的精筛，筛出的纤维纸浆进

入浆池。

该工序主要污染物是排渣分离机除掉的少量塑料（S2）和设备噪声（N）。

2) 纸浆浓缩：除杂后的纸浆通过浓缩筛进行浓缩脱水，使含浆率由 5-6%浓缩至 30-40%。浆料处理及脱水区设置两个白水池，组成白水回用系统，收集浓缩产生的白水，白水回用于水力碎浆工序。

该工序主要污染物是纸浆浓缩废水（W2）、设备噪声（N）、筛浆废物（S3）。

3) 挤压脱水：浓缩后的纸浆含水率尚未达到产品含水率的要求，进一步输送至压浆机压去水分，得到含水率约 70%的纸浆。

该工序主要污染物是纸浆挤压废水（W3）、设备噪声（N）。

4) 打包入库：脱水后的纸浆用打包机打包成约 1m<sup>3</sup>的块状，进入成品区暂存，外售给定州本地的造纸厂或纸箱厂。

该工序主要污染物是纸浆挤压废水（W3）、设备噪声（N）。

#### （5）塑料部分生产工艺

1) PE 膜清洗、甩干：从纸塑分离机下部放料口放出的 PE 膜使用塑料清洗机清洗 2 遍，第一遍采用回用水，不使用其他化学添加剂，第二遍采用新鲜水进行漂洗。清洗废水经过滤混凝沉淀后排入塑料池循环使用。浆渣主要成分是废纸屑，和分离出的废纸屑一起挤压脱水后出售给造纸厂使用。清洗后的塑料经甩干机甩干得到洁净塑料。

该工序污染物主要是 PE 膜清洗废水（W4）、浆渣（S4）、设备噪声（N）。

2) 挤塑造粒：甩干后的 PE 膜经人工送入挤塑机投料口，挤塑机采用电加热，加热温度约 280℃，PE 膜经加热后变成熔融状态，然后经挤塑机挤出制成细条形塑料条，塑料条经循环水冷却后，直接进入剪切机切成成品塑料颗粒。

该工序主要污染物为挤出造粒废气（G1）、挤出废料（S5）、循环冷却水（W5）、设备噪声（N）。

### 3、现有工程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情况并结合企业验收监测报告对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及污染治理设施情况进行分析，具体如下：

## (1) 废气

### ①有组织废气

撕碎/粉碎工序废气：本项目撕碎/粉碎废气由集气罩收集后，引至 1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DA001）。

挤塑造粒工序废气：本项目挤出废气由集气罩收集后经过“二级活性炭吸附”除去有机废气后最终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根据河北未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WPJC[2025]05073Y）可知：撕碎/粉碎工序废气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  $2.0\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挤塑造粒工序废气排气筒出口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  $4.17\text{mg}/\text{m}^3$ ，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 2024 年修改单）中表 5 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25）表 1 塑料制品制造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 ②无组织废气

未被收集的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扩散在厂区内，根据河北未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WPJC[2025]05073Y）可知：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0.412\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1.64\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25）表 2 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 (2) 废水

现有工程废水主要为纸浆浓缩挤出、废 PE 膜清洗废水和过滤甩干废水、生活污水。其中纸浆浓缩挤出水，经收集于白水池后回用于纸塑分离补水；废 PE 膜清洗废水和过滤甩干废水，收集于塑料池后回用于纸塑分离补水和塑料清洗补水；循环冷却水损耗部分定期补充，循环使用，无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依托河北红阳润达窗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处理后出水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要

求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标准、《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标准，处理后的中水回用于生产、绿化、冲厕、地面冲洗，不外排。故项目废水不会对当地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根据河北未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WPJC[2025]05073Y）可知：项目废水总排口中 pH 值介于 7.1~7.4，COD 的排放浓度日均最大值为 135mg/L，BOD<sub>5</sub> 的排放浓度日均最大值为 47.2mg/L，SS 的排放浓度日均最大值为 36mg/L，氨氮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5.97mg/L，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同时满足河北红阳润达窗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标准要求。

### （3）噪声

现有工程噪声主要来源于撕碎机、粉碎机、纸塑分离机、排渣机、压浆机、挤塑机等生产设备及辅助设施运行产生的噪声，项目主要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基础减震、产噪设备布置于厂房内等隔声降噪措施控制噪声源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再加上距离衰减，项目噪声能够得到有效控制，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根据河北未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WPJC[2025]05073Y）可知：厂界噪声检测点昼间检测值为：58.3dB(A)~62.5dB(A)，夜间检测值为：50.4dB(A)~52.8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昼间：65dB（A）、夜间：55dB（A））。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及职工生活垃圾。

分拣工序产生的分拣杂物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可回收部分外售综合利用，不可回收部分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废水处理产生的浆渣、布袋除尘器产生的除尘灰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后外售；挤出造粒产生的挤出废料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集后回用于造粒生产过程；纸塑分离产生的筛浆废物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脱水后外售；白水池/塑料池产生的纸浆污泥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压浆

后外售用于低档纸制品的生产；挤出工序产生的废过滤网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集后由厂家回收；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废气治理设施产生的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于危废暂存间暂存，委托河北协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因此，项目固体废物可全部得到妥善处置，不外排，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影响。

#### **(5) 污染物排放情况**

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SO<sub>2</sub>0t/a；NO<sub>x</sub>0t/a；颗粒物0.044/a；非甲烷总烃0.126t/a。根据竣工环境监测报告可知，现有工程污染物均达标排放。

定州市雲岢纸塑加工厂严格执行排污许可相关规定，污染防治措施正常使用，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满足总量控制要求，按规范进行台账记录。

#### **4、现有工程存在的环保问题**

根据验收报告和验收专家意见可知，现有工程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环保措施合理有效，符合当前环保要求，现有工程不存在环保问题。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  |                    |                                |                                |           |      |
|---|--|--------------------|--------------------------------|--------------------------------|-----------|------|
| 区域<br>环境<br>质量<br>现状  | 1、大气环境   |                    |                                |                                |           |      |
|   | 根据《定州市环境质量报告书（2024 年度）》中的数据对项目所在区域空气质量达标情况进行判定，见表 3-1。 |                    |                                |                                |           |      |
|   | <b>表 3-1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b>                               |                    |                                |                                |           |      |
|   | 污染物  | 年评价指标              | 评价标准/ $\mu\text{g}/\text{m}^3$ |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 最大浓度占标率/% | 达标情况 |
|   | PM <sub>10</sub>                                       | 年平均浓度              | 70                             | 80                             | 114.3     | 超标   |
|   | PM <sub>2.5</sub>                                      | 年平均浓度              | 35                             | 47                             | 134.3     | 超标   |
|   | SO <sub>2</sub>  | 年平均浓度              | 60                             | 7                              | 11.7      | 达标   |
|   | NO <sub>2</sub>  | 年平均浓度              | 40                             | 32                             | 80.0      | 达标   |
|   | CO   |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 4000                           | 1100                           | 27.5      | 达标   |
|   | O <sub>3</sub>   | 日最大 8h 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 | 160                            | 170                            | 106.3     | 超标   |
| <p>由表 3-1 可知，本项目所在区域 SO<sub>2</sub> 年均值、CO 百分位 24 小时平均值、NO<sub>2</sub> 年均值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29 号)中二级标准，PM<sub>10</sub>、PM<sub>2.5</sub> 年均值 O<sub>3</sub> 百分位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超过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29 号)中二级标准要求。因此定州市属于不达标区。</p> <p>依据河北省、定州市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方案，定州市将进一步围绕散煤治理“散乱污”企业整治、工业企业污染整治、VOCs 综合治理、车油路管控等方面开展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工作。有效减少 VOCs 排放，加强源头控制，禁止新改扩建涉高 VOCs 含量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生产和使用的项目。加快油品质量升级，严格执行错峰生产和错峰运输。随着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方案的实施及总量减排方案的实施，区域颗粒物、氮氧化物等污染物排放量将逐渐下降。</p> |  |                    |                                |                                |           |      |
| 2、声环境质量现状   |  |                    |                                |                                |           |      |
| 企业厂界外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无需监测。   |  |                    |                                |                                |           |      |

|                         | <p>3、生态环境</p> <p>项目区域区内无自然保护区、名胜古迹、风景区、重要的文物景观和珍稀动物保护区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p> <p>4、地下水环境、土壤环境</p> <p>本项目采取相关保护措施后，项目运营期对地下水环境、土壤环境不产生不利影响，因此无需开展环境现状调查。</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环境<br/>保护<br/>目标</p> | <p>1、大气环境</p> <p>技改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5。</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3-5 评价区域环境空气保护目标</b></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16 795 1385 1131"> <thead> <tr> <th rowspan="2">名称</th> <th colspan="2">坐标</th> <th rowspan="2">保护对象</th> <th rowspan="2">保护内容</th> <th rowspan="2">环境功能区</th> <th rowspan="2">相对厂址方位</th> <th rowspan="2">相对厂界距离 (m)</th> </tr> <tr> <th>E</th> <th>N</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东牛村</td> <td>114°56'19.8"</td> <td>38°21'36.03"</td> <td>居民</td> <td>环境空气</td> <td>二类功能区</td> <td>S</td> <td>300</td> </tr> <tr> <td>西牛村</td> <td>114°56'7.64"</td> <td>38°21'34.17"</td> <td>居民</td> <td>环境空气</td> <td>二类功能区</td> <td>SW</td> <td>440</td> </tr> </tbody> </table> <p>2、声环境,</p> <p>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p> <p>3、地下水环境</p> <p>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p> <p>4、生态环境</p> <p>技改项目位于定州高新区正阳科技园区，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p> | 名称           | 坐标   |      | 保护对象  | 保护内容 | 环境功能区 | 相对厂址方位 | 相对厂界距离 (m) | E     | N      | 东牛村        | 114°56'19.8" | 38°21'36.03" | 居民 | 环境空气 | 二类功能区 | S | 300 | 西牛村 | 114°56'7.64" | 38°21'34.17" | 居民 | 环境空气 | 二类功能区 | SW | 440 |
| 名称                      | 坐标   |              | 保护对象 | 保护内容 |       |      |       |        |            | 环境功能区 | 相对厂址方位 | 相对厂界距离 (m) |              |              |    |      |       |   |     |     |              |              |    |      |       |    |     |
|                         | E  | N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东牛村                     | 114°56'19.8"   | 38°21'36.03" | 居民   | 环境空气 | 二类功能区 | S    | 3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西牛村                     | 114°56'7.64"   | 38°21'34.17" | 居民   | 环境空气 | 二类功能区 | SW   | 440   |        |            |       |        |            |              |              |    |      |       |   |     |     |              |              |    |      |       |    |     |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施工期

施工期扬尘排放执行《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13/2934-2019）表1 扬尘排放浓度限值。

表 3-6 施工期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 类别  | 污染源  | 评价因子             | 标准值                           | 达标判定依据（次/天） | 执行标准                                      |
|-----|------|------------------|-------------------------------|-------------|---|
| 施工期 | 施工扬尘 | PM <sub>10</sub> | 监测点浓度限值 80μg/m <sup>3</sup> , | ≤2          | 《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13/2934-2019）中的表1 扬尘排放浓度限值 |

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25）表1 规定的排放限值，即昼间 70dB（A）、夜间 55dB（A）。

施工期设备包装垃圾处置及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生活垃圾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管理要求。

2、营运期

有组织废气：烘干工序产生的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13/ 5161—2020）表 1 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废气执行标准见下表。

表 3-7 废气排放标准一览表

| 污染源  | 污染因子            | 排放限制                     | 执行标准   |
|------|-----------------|--------------------------|--|
| 烘干工序 | 颗粒物             | 排放浓度 5mg/m <sup>3</sup>  |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13/ 5161—2020）表 1 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
|      | SO <sub>2</sub> | 排放浓度 10mg/m <sup>3</sup> |  |
|      | NO <sub>x</sub> | 排放浓度 50mg/m <sup>3</sup> |  |
|      | 林格曼黑度           | ≤1 级                     |  |

废水：污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同时满足河北红阳润达窗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标准要求。

**表 3-8 废水排放标准一览表** 单位：pH 为无量纲，其余为 mg/L

| 污染物              | 水质标准                             |                         |        |
|------------------|----------------------------------|-------------------------|--------|
|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 河北红阳润达窗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要求 | 评价执行标准 |
| pH               | 6~9                              | 7~8.5                   | 7~8.5  |
| COD              | 500                              | 500                     | 500    |
| BOD <sub>5</sub> | 300                              | —                       | 300    |
| SS               | 400                              | 200                     | 200    |
| 氨氮               | —                                | 30                      | 30     |
| TN               | —                                | —                       | —      |
| TP               | —                                | —                       | —      |

噪声：项目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昼间 65dB（A），夜间 55dB（A）。

固体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有关规定；生活垃圾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管理要求。

总量  
控制  
指标

### 1、污染物排放量

技改项目建成后，主要污染物排放“三本帐”见表 3-9。

表 3-9 主要污染物排放“三本帐”

| 污染物                | 现有工程<br>排放量*t/a | 技改项目<br>预测排放量 t/a | 以新带老<br>削减量 t/a | 技改项目建成后全<br>厂预测排放量 t/a | 变化量<br>t/a |
|--------------------|-----------------|-------------------|-----------------|------------------------|------------|
| SO <sub>2</sub>    | 0               | 0.116             | 0               | 0.116                  | +0.116     |
| NO <sub>x</sub>    | 0               | 0.879             | 0               | 0.879                  | +0.879     |
| 颗粒物                | 0.044           | 0.131             | 0               | 0.175                  | +0.131     |
| COD                | 0               | 0.107             | 0               | 0.107                  | +0.107     |
| NH <sub>3</sub> -N | 0               | 0.033             | 0               | 0.033                  | +0.033     |

注：\*本次现有工程污染物的排放量根据总量确认书给出。

### 2、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关于印发<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环发[2014]197 号)、《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改革和优化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核定工作的通知》(冀环总[2014]283 号)、《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大气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管理工作的通知》(冀环办字函〔2020〕247 号)和《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新增水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核定有关事宜的通知》(冀环办字函〔2023〕283 号)，本项目总量控制因子：SO<sub>2</sub>、NO<sub>x</sub>、COD、氮氨。项目排放的特征污染因子主要为颗粒物。

#### (1) 废气

生产过程废气污染物涉及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

本项目生产过程采用燃气锅炉加热，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天然气用量 290 万 m<sup>3</sup>/a，经计算，烟气排放量为 31248370m<sup>3</sup>/a。

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量为：

颗粒物： $5\text{mg}/\text{m}^3 \times 31248370\text{m}^3/\text{a} \times 10^{-9} = 0.156\text{t}/\text{a}$

SO<sub>2</sub>： $10\text{mg}/\text{m}^3 \times 31248370\text{m}^3/\text{a} \times 10^{-9} = 0.312\text{t}/\text{a}$

NO<sub>x</sub>： $50\text{mg}/\text{m}^3 \times 31248370\text{m}^3/\text{a} \times 10^{-9} = 1.562\text{t}/\text{a}$

废气污染物预测排放量为：

颗粒物： $4.192\text{mg}/\text{m}^3 \times 31248370\text{m}^3/\text{a} \times 10^{-9} = 0.131\text{t}/\text{a}$

SO<sub>2</sub>: 3.712mg/m<sup>3</sup>×31248370m<sup>3</sup>/a×10<sup>-9</sup>=0.116t/a

NO<sub>x</sub>: 28.12mg/m<sup>3</sup>×31248370m<sup>3</sup>/a×10<sup>-9</sup>=0.879t/a

(2) 废水

项目废水排入园区内红阳润达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全部回用于园区绿化景观、道路泼洒及红阳润达生产用水，在园区内实现全部综合利用，不外排。根据原国家环保总局在《主要水污染物总量分配指导意见》中明确指出：废水排入城市污水处理设施或其它工业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排污单位，对其分配的化学耗氧量排放量不计入区域控制指标中，本项目废水排入红阳润达污水处理站，主要水污染物削减计划由污水处理厂来承担，分配给的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可作为环境管理部门的管理依据，不另设总量控制指标。

因此技改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建议为：SO<sub>2</sub> 0.116t/a；NO<sub>x</sub> 0.879t/a；颗粒物 0.131 t/a；COD 0t/a；NH<sub>3</sub>-N 0t/a。

技改项目前后总量控制指标变化情况见表 3-10。

表 3-10 技改项目前后总量控制指标变化情况一览表 单位：t/a

| 污染物                | 现有工程  | 本项目   | 以新带老<br>削减量 | 扩建建成后全厂 | 变化量    |
|--------------------|-------|-------|-------------|---------|--------|
| SO <sub>2</sub>    | 0     | 0.116 | 0           | 0.116   | +0.116 |
| NO <sub>x</sub>    | 0     | 0.879 | 0           | 0.879   | +0.879 |
| 颗粒物                | 0.044 | 0.131 | 0           | 0.175   | +0.131 |
| COD                | 0     | 0     | 0           | 0       | 0      |
| NH <sub>3</sub> -N | 0     | 0     | 0           | 0       | 0      |

综上，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SO<sub>2</sub> 0.116t/a；NO<sub>x</sub> 0.879t/a；颗粒物 0.175t/a；COD 0t/a；NH<sub>3</sub>-N 0t/a；TN 0t/a。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   |
|-----------|---|
|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 <p>本项目施工期主要为生产设备及配套环保设施安装。项目施工期较短，对环境影响时间较短、影响程度较小，并随着建设施工的结束而消失，环境影响主要来自扬尘、噪声、废水及固体废物影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扬尘：在场地清理、运输过程中有尘埃散逸，汽车运送引起道路扬尘。</li><li>2、废水：主要包括施工人员生活污水。</li><li>3、噪声：施工期噪声主要为作业机械如吊车、汽车等产生的噪声以及设备安装调试产生的噪声。这些机械运行时在距声源 5m 处的噪声值在 80~90dB（A）左右。</li><li>4、固废：施工人员在施工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生活垃圾。</li></ol> <p>本项目施工期较短，施工时对施工区域进行喷洒降尘，可减少尘埃散逸和道路扬尘；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管网；建议在设备选型时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并且杜绝夜间（22：00~6：00）施工；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在采取建议的措施后，并考虑到项目的施工期短，施工期结束后这些影响都会消失，本项目对周围敏感点的环境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p> |
|-----------|---|

一、废气

1、废气污染源强核算

表 4-1 技改项目废气污染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 工<br>序   | 装<br>置             | 污染源 | 污染物             | 收集<br>效率<br>% | 污染物产生情况   |                             |                            | 治理措施       |       | 污染物排放情况   |                             |                           | 排放时<br>间 h | 是否为<br>可行技<br>术 |            |
|----------|--------------------|-----|-----------------|---------------|-----------|-----------------------------|----------------------------|------------|-------|-----------|-----------------------------|---------------------------|------------|-----------------|------------|
|          |                    |     |                 |               | 核算方<br>法  | 废气产生<br>量 m <sup>3</sup> /h | 产生<br>浓度 mg/m <sup>3</sup> | 产生量<br>t/a | 工艺名称  | 处理效率<br>% | 废气排放<br>量 m <sup>3</sup> /h | 排放浓度<br>mg/m <sup>3</sup> |            |                 | 排放量<br>t/a |
| 烘干过<br>程 | 15m 高排气<br>筒 DA003 |     | 颗粒物             | 100           | 产污系<br>数法 | 8680                        | 4.192                      | 0.131      | 低氮燃烧器 | /         | 8680                        | 4.192                     | 0.131      | 3600            | 是          |
|          |                    |     | SO <sub>2</sub> |               |           |                             | 3.712                      | 0.116      |       | /         |                             | 3.712                     | 0.116      |                 |            |
|          |                    |     | NO <sub>x</sub> |               |           |                             | 28.12                      | 0.879      |       | /         |                             | 28.12                     | 0.879      |                 |            |
|          |                    |     | 烟气黑<br>度        |               |           |                             | < 1                        | /          |       | /         |                             | < 1                       | /          |                 |            |

运营期  
环境影  
响和保  
护措施

### 一、废气

技改项目主要为烘干工序燃气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SO<sub>2</sub>、NO<sub>x</sub>、林格曼黑度。燃气废气由集气管道收集后经低氮燃烧器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

#### 1、源强核算

项目使用烘干机对纸浆进行烘干，烘干机年工作时间 3600h，年天然气消耗量 290 万 m<sup>3</sup>。烘干机配有低氮燃烧器，烘干废气通过低氮燃烧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

项目 SO<sub>2</sub>、NO<sub>x</sub>、烟气量综合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4430 工业锅炉（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产污系数表中燃气工业锅炉产污系数确定。烟气量按照 107753 标立方米/万立方米-天然气计算，则烟气量为 31248370Nm<sup>3</sup>/a；SO<sub>2</sub> 按 0.02S 千克/万立方米-天然气计算，天然气含硫量取 20mg/m<sup>3</sup>，则 SO<sub>2</sub> 产生量为 0.116t/a，产生浓度为 3.712mg/m<sup>3</sup>；NO<sub>x</sub> 按照 3.03kg/万 Nm<sup>3</sup>（低氮燃烧-国际领先）计算，则 NO<sub>x</sub> 产生量为 0.879t/a，产生浓度为 28.12mg/m<sup>3</sup>；颗粒物参照《北京环境总体规划研究》中相关数据可知，天然气燃烧烟尘产生量约为 0.45kg/万 Nm<sup>3</sup> 天然气，则颗粒物产生量为 0.131t/a，产生浓度为 4.192mg/m<sup>3</sup>。烟气黑度小于 1 级（林格曼黑度）。烘干过程 NO<sub>x</sub>、SO<sub>2</sub>、颗粒物和烟气黑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13/ 5161—2020）表 1 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 2、排放口基本情况

表4-2 技改项目排放口基本情况

| 序号 | 排放口编号 | 排放口名称   | 排放口类型 | 污染物种类           | 地理坐标           |               | 排气筒高度(m) | 排气筒出口内径(m) | 温度(°C) |
|----|-------|---------|-------|-----------------|----------------|---------------|----------|------------|--------|
|    |       |         |       |                 | 经度             | 纬度            |          |            |        |
| 1  | DA003 | 燃气废气排放口 | 一般排放口 | 颗粒物             | 114°56'23.200" | 38°21'45.970" | 15       | 0.4        | 75     |
|    |       |         |       | SO <sub>2</sub> |                |               |          |            |        |
|    |       |         |       | NO <sub>x</sub> |                |               |          |            |        |
|    |       |         |       | 烟气黑度            |                |               |          |            |        |

#### 3、废气达标排放情况

### (1) 有组织排放源达标分析

根据工程分析，技改项目有组织排放污染物达标情况见下表。

**表4-3 技改项目有组织排放源及达标排放情况**

| 序号 | 排放口<br>编号 | 污染物<br>种类       | 排气<br>筒高<br>度<br>(m) | 排放情况         |                            |                         | 标准限值         |                            |                         | 执行标准                                  | 是否<br>达标 |
|----|-----------|-----------------|----------------------|--------------|----------------------------|-------------------------|--------------|----------------------------|-------------------------|---------------------------------------|----------|
|    |           |                 |                      | 速率<br>(kg/h) | 浓度<br>(mg/m <sup>3</sup> ) | 去<br>除<br>效<br>率<br>(%) | 速率<br>(kg/h) | 浓度<br>(mg/m <sup>3</sup> ) | 去<br>除<br>效<br>率<br>(%) |                                       |          |
| 1  | DA003     | 颗粒<br>物         | 15                   | 0.0182       | 4.192                      | /                       | /            | 5                          | /                       |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br>放标准》(DB<br>13/5161-2020) | 是        |
|    |           | SO <sub>2</sub> |                      | 0.0161       | 3.712                      | /                       | /            | 10                         | /                       |                                       | 是        |
|    |           | NO <sub>x</sub> |                      | 0.122        | 28.12                      | /                       | /            | 50                         | /                       |                                       | 是        |
|    |           | 烟气<br>黑度        |                      | /            | < 1 (林<br>格曼黑<br>度, 级)     | /                       | /            | ≤1 (林<br>格曼黑<br>度, 级)      | /                       |                                       | 是        |

### 4、非正常工况污染物排放情况

技改项目非正常工况主要为废气治理设施损坏，导致项目产生的废气未经治理排放，技改项目非正常排放参数一览表4-4。

**表 4-4 技改项目非正常排放参数一览表**

| 非正常排放源            | 原因      | 污染物             | 排放速<br>率/kg/h | 单次持续<br>时间/h | 年发生<br>频次/次 |
|-------------------|---------|-----------------|---------------|--------------|-------------|
| 燃气废气排气<br>筒 DA003 | 低氮燃烧器故障 | 颗粒物             | 0.0182        | 0.5          | 1-2         |
|                   |         | SO <sub>2</sub> | 0.0161        |              |             |
|                   |         | NO <sub>x</sub> | 0.122         |              |             |
|                   |         | 烟气黑度            | /             |              |             |

当废气治理设施损坏后，企业应立即停止该工序的生产，联系设备厂家进行维修调试，在治理设施未修理调试完成前，企业不得进行该工序的生产。

### 5、大气监测计划

本企业非重点排污单位，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中的要求，技改项目大气污染源监测计划见表 4-5。

**表4-5 技改项目大气污染物监测计划一览表**

| 类别 | 监测点位                 | 监测因子            | 监测频次 | 执行标准  |
|----|----------------------|-----------------|------|---|
| 废气 | 燃气废气<br>排气筒<br>DA003 | 颗粒物             | 1次/年 |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13/5161-2020）表1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
|    |                      | SO <sub>2</sub> |      |   |
|    |                      | NO <sub>x</sub> | 1次/月 |   |
|    |                      | 烟气黑度            | 1次/年 |   |

### 6、废气治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技改项目烘干过程燃气废气通过低氮燃烧器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DA003排放。

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并类比同类型企业，技改项目废气治理技术均为可行技术。

### 7、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项目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及污染物排放强度、排放方式，可知技改项目废气排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 二、地表水

### 1、废水污染物源强核算

技改项目废水主要为浆塔废水、锅炉排水、软水制备废水和生活污水。浆塔废水经过滤、混凝沉淀后回用于纸塑分离补水，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锅炉排水、软水制备废水一同排入河北红阳润达窗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

参照《水工业工程设计手册-建筑和小区给排水》中“12.2.2 污水水量和水质”中给出的住宅、各类公共建筑污水水质平均浓度，并结合项目特点，本项目生活污水水质取值为COD<sub>450</sub>mg/L，BOD<sub>5</sub>250mg/L，SS300mg/L，氨氮40mg/L、TN60mg/L、TP5mg/L；参考《化粪池污水处理能力研究及其评价》（兰州交通大学学报，2009.02，28卷第1期），针对居民的生活污水，化粪池的处理效率如下：COD<sub>Cr</sub>、BOD<sub>5</sub>、总氮、总磷浓度均有降低，年平均

去除率分别达到：83.6%，51.1%，64.3%，68.2%。故本报告化粪池预处理效率取 COD80%、BOD<sub>5</sub>50%、SS50%、氨氮 30%，TP65%、TN60%。

技改项目废水的产生、排放情况见表 4-6。

表 4-6 技改废水的产生、排放情况一览表

| 工序               | 污染物              | 产生情况                       |                |              | 治理措施<br>工艺                      | 去除效率 | 排放情况           |              | 执行标准           |      |
|------------------|------------------|----------------------------|----------------|--------------|---------------------------------|------|----------------|--------------|----------------|------|
|                  |                  | 废水量<br>(m <sup>3</sup> /a) | 产生浓度<br>(mg/L) | 产生量<br>(t/a) |                                 |      | 排放浓度<br>(mg/L) | 排放量<br>(t/a) | 排放浓度<br>(mg/L) | 达标情况 |
| 锅炉排水、软水制备废水及生活污水 | pH               | 1191                       | 7-8.5          | /            | 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河北红阳润达窗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 | 0    | 7-8.5          | /            | 7-8.5          | 达标   |
|                  | COD              |                            | 450            | 0.536        |                                 | 80   | 90             | 0.107        | 500            | 达标   |
|                  | BOD <sub>5</sub> |                            | 250            | 0.298        |                                 | 50   | 125            | 0.149        | 300            | 达标   |
|                  | SS               |                            | 300            | 0.357        |                                 | 50   | 150            | 0.179        | 200            | 达标   |
|                  | 氨氮               |                            | 40             | 0.048        |                                 | 30   | 28             | 0.033        | 30             | 达标   |
|                  | TN               |                            | 60             | 0.071        |                                 | 60   | 24             | 0.029        | /              | 达标   |
|                  | TP               |                            | 5              | 0.006        |                                 | 65   | 1.75           | 0.002        | /              | 达标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废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和河北红阳润达窗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要求。

## 2、排放口基本情况

项目污水治理及排放口基本情况见表4-7-表4-10。

表4-7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 序号 | 废水类别 | 污染物种类                                | 排放去向         | 排放规律 | 污染治理设施   |          |          | 排放口编号 |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 排放口类型   |
|----|------|--------------------------------------|--------------|------|----------|----------|----------|-------|---|---|
|    |      |                                      |              |      |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       |   |   |
| 1  | 综合废水 | pH、SS、COD、BOD <sub>5</sub> 、氨氮、总氮、总磷 | 河北红阳润达窗业有限公司 | 间断排放 | TW001    | 化粪池      | 沉淀过滤     | DW001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br><input type="checkbox"/> 否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br><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br><input type="checkbox"/> 清洁下水排放<br><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 |

|  |  |  |                     |  |  |  |  |  |  |  |                           |
|--|--|--|---------------------|--|--|--|--|--|--|--|---------------------------|
|  |  |  | 公司<br>污水<br>处理<br>厂 |  |  |  |  |  |  |  | 放<br>□车间或车<br>间处理设施<br>排放 |
|--|--|--|---------------------|--|--|--|--|--|--|--|---------------------------|

表4-8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 序号 | 排放口<br>编号     | 排放口地理坐标           |                  | 废水排<br>放量<br>(万 t/a) | 排<br>放<br>去<br>向      | 排<br>放<br>规<br>律 | 间<br>歇<br>排<br>放<br>时<br>段 |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                       |   |
|----|---------------|-------------------|------------------|----------------------|-----------------------|------------------|----------------------------|---|-----------------------|---|
|    |               | 经度                | 纬度               |                      |                       |                  |                            | 名称  | 污<br>染<br>物<br>种<br>类 | 国家或地<br>方污染物<br>排放标准<br>浓度限值/<br>(mg/L) |
| 1  | D<br>W<br>001 | 114°56'2<br>6.47" | 38°21'46.<br>94" | 0.1191               | 污<br>水<br>处<br>理<br>厂 | 间<br>接<br>排<br>放 | 24<br>小<br>时               | 河<br>北<br>红<br>阳<br>润<br>达<br>窗<br>业<br>有<br>限<br>公<br>司<br>污<br>水<br>处<br>理<br>厂 | pH                    | 6~9 (无量纲)                               |
|    |               |                   |                  |                      |                       |                  |                            |   | COD                   | 50                                      |
|    |               |                   |                  |                      |                       |                  |                            |   | BOD <sub>5</sub>      | 10                                      |
|    |               |                   |                  |                      |                       |                  |                            |   | SS                    | 10                                      |
|    |               |                   |                  |                      |                       |                  |                            |   | 氨氮                    | 5 (8)                                   |
|    |               |                   |                  |                      |                       |                  |                            |   | 总磷                    | /                                       |
|    |               |                   |                  |                      |                       |                  |                            |   | 总氮                    | /                                       |

表4-9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 序号 | 排放口编号 | 污<br>染<br>物<br>种<br>类 |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br>排放协议                                      |             |
|----|-------|-----------------------|--|-------------|
|    |       |                       | 名称   | 浓度限值 (mg/L) |
| 1  | DW001 | pH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br>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br>和河北红阳润达窗业有限公司<br>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 6~9 (无量纲)   |
|    |       | COD                   |  | 500         |
|    |       | BOD <sub>5</sub>      |  | 300         |
|    |       | SS                    |  | 200         |
|    |       | 氨氮                    |  | 30          |
|    |       | 总磷                    |  | /           |
|    |       | 总氮                    |  | /           |

**表4-10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 序号    | 排放口编号 | 污染物种类            | 排放浓度/(mg/L) | 日排放量/(t/d) | 年排放量/(t/a) |
|-------|-------|------------------|-------------|------------|------------|
| 1     | DW001 | pH               | /           | /          | /          |
|       |       | COD              | 90          | 0.000357   | 0.107      |
|       |       | BOD <sub>5</sub> | 125         | 0.000497   | 0.149      |
|       |       | SS               | 150         | 0.000597   | 0.179      |
|       |       | 氨氮               | 28          | 0.00011    | 0.033      |
|       |       | 总氮               | 24          | 0.0000967  | 0.029      |
|       |       | 总磷               | 1.75        | 0.00000667 | 0.002      |
| 排放口合计 |       | pH               |             |            | /          |
|       |       | COD              |             |            | 0.107      |
|       |       | BOD <sub>5</sub> |             |            | 0.149      |
|       |       | SS               |             |            | 0.179      |
|       |       | 氨氮               |             |            | 0.033      |
|       |       | 总氮               |             |            | 0.029      |
|       |       | 总磷               |             |            | 0.002      |

### 3、废水监测计划

本企业非重点排污单位，参考《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造纸工业》（HJ821-2017）中的要求，项目废水污染源环境监测计划见表 4-11。

**表 4-11 废水监测计划**

| 类别 | 监测点位  | 监测指标                                    | 监测频次  | 执行标准   |
|----|-------|---|-------|--|
| 废水 | 废水总排口 | 流量、pH、COD、BOD <sub>5</sub> 、氨氮、SS、TP、TN | 1次/半年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同时满足河北红阳润达窗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标准要求 |

### 4、废水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河北红阳润达窗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位于河北红阳润达窗业有限公司铝包木门窗生产车间南侧，主要处理河北红阳润达有限公司生活污水以及东部片区生活污水，设计处理规模 50m<sup>3</sup>/d。根据调查，目前园区内大部分企业处于停产状态，红阳润达公司食堂已不使用，污水处理厂目前仅处理河北红阳润达有限公司废水、定州聚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及河北梓澈玻璃制品有限公司生活污水，实际现状污水处理量为 4.36m<sup>3</sup>/d，考虑在建企业河北齐众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及河北梓澈玻璃制品有限公司扩建项目新增的污水量为

6.8m<sup>3</sup>/d，因此红阳润达污水处理站仍有 38.84m<sup>3</sup>/d 余量。处理工艺为“格栅+调节池+钢制一体化设备（水解酸化+接触氧化+生物沉淀）+B 类水储池（投加消毒剂）”，出水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要求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标准、《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24）标准，处理后的中水回用于园区生产、绿化、冲厕、地面冲洗，不外排。本项目锅炉排水、软水制备废水和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97m<sup>3</sup>/d，在收水范围内，且排水量较小且废水水质简单，符合红阳润达污水处理厂处理工艺和处理规模要求，不会对红阳润达污水处理站运行负荷（处理水量和水质）产生冲击。

因此，本项目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依托红阳润达污水处理站处理措施可行。

### 三、噪声

#### 1、噪声源强核算

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运营期间噪声污染源主要是烘干机、撕碎机、粉碎机及风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产噪声值约为 70~85dB(A)。在噪声控制方面首先选用低噪设备，并采用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本报告将位于同一生产车间内的同种设备，等效为一个点源进行预测。项目噪声源参数及治理措施详见下表。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表 4-12 技改完成后全厂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外声源）

| 序号 | 声源名称 | 空间相对位置/m |    |     | 声源源强       | 声源控制措施    | 运行时段 |
|----|------|----------|----|-----|------------|-----------|------|
|    |      | X        | Y  | Z   | 声功率级/dB(A) |           |      |
| 1  | 风机 1 | -15      | 30 | 1.2 | 80         | 低噪声设备、软连接 | 昼夜   |
| 2  | 风机 2 | 66       | 0  | 1.2 | 80         | 低噪声设备、软连接 | 昼夜   |

表 4-13 技改完成后全厂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 序号 | 建筑物名称 | 声源名称      | 声功率级/dB(A) | 声源控制措施          | 空间相对位置/m |      |     | 距室内边界距离/m |      |      |      | 室内边界声级/dB(A) |      |      |      | 运行时段 | 建筑物插入损失 / dB(A) |      |      |      | 建筑物外噪声声压级 /dB(A) |      |      |      |        |
|----|-------|-----------|------------|-----------------|----------|------|-----|-----------|------|------|------|--------------|------|------|------|------|-----------------|------|------|------|------------------|------|------|------|--------|
|    |       |           |            |                 | X        | Y    | Z   | 东         | 南    | 西    | 北    | 东            | 南    | 西    | 北    |      | 东               | 南    | 西    | 北    | 东                | 南    | 西    | 北    | 建筑物外距离 |
| 1  | 生产车间  | 撕碎机（3台）   | 84.7       | 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 -21.7    | 8.6  | 1.5 | 62.8      | 26.4 | 19.6 | 9.9  | 69.4         | 69.4 | 69.4 | 69.5 | 昼夜   | 26.0            | 26.0 | 26.0 | 26.0 | 43.4             | 43.4 | 43.4 | 43.5 | 1      |
| 2  |       | 粉碎机（2台）   | 83         |                 | -17.2    | 8.6  | 1.2 | 58.3      | 26.4 | 24.1 | 9.9  | 67.7         | 67.7 | 67.7 | 67.8 |      | 26.0            | 26.0 | 26.0 | 26.0 | 41.7             | 41.7 | 41.7 | 41.8 | 1      |
| 3  |       | 纸塑分离机（2台） | 83         |                 | -12.6    | 8.8  | 1.2 | 53.7      | 26.6 | 28.7 | 9.7  | 67.7         | 67.7 | 67.7 | 67.8 |      | 26.0            | 26.0 | 26.0 | 26.0 | 41.7             | 41.7 | 41.7 | 41.8 | 1      |
| 4  |       | 塑料清洗机（4台） | 81         |                 | -7.5     | 12.9 | 1.2 | 48.6      | 30.7 | 33.8 | 5.6  | 65.7         | 65.7 | 65.7 | 66.0 |      | 26.0            | 26.0 | 26.0 | 26.0 | 39.7             | 39.7 | 39.7 | 40.0 | 1      |
| 5  |       | 排渣分离机（4台） | 81         |                 | -8.5     | 8.6  | 1.0 | 49.6      | 26.4 | 32.8 | 9.9  | 65.7         | 65.7 | 65.7 | 65.8 |      | 26.0            | 26.0 | 26.0 | 26.0 | 39.7             | 39.7 | 39.7 | 39.8 | 1      |
| 6  |       | 压浆机（2台）   | 78         |                 | -4.9     | -2   | 1.2 | 46.0      | 15.8 | 36.4 | 20.5 | 62.7         | 62.7 | 62.7 | 62.7 |      | 26.0            | 26.0 | 26.0 | 26.0 | 36.7             | 36.7 | 36.7 | 36.7 | 1      |
| 7  |       | 打包机（2台）   | 73         |                 | 13       | -1.5 | 1.0 | 28.1      | 16.3 | 54.3 | 20.0 | 57.7         | 57.7 | 57.7 | 57.7 |      | 26.0            | 26.0 | 26.0 | 26.0 | 31.7             | 31.7 | 31.7 | 31.7 | 1      |
| 8  |       | 振框筛       | 70         |                 | 3        | -1.9 | 1.2 | 38.1      | 15.9 | 44.3 | 20.4 | 54.7         | 54.7 | 54.7 | 54.7 |      | 26.0            | 26.0 | 26.0 | 26.0 | 28.7             | 28.7 | 28.7 | 28.7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9  | 孔筛 (2台)    | 73   | 11.8  | 4.9   | 1.0 | 29.3   | 22.7  | 53.1  | 13.6  | 57.7 | 57.7  | 57.7  | 57.7  | 26.0 | 26.0 | 26.0 | 26.0 | 31.7  | 31.7  | 31.7  | 31.7  | 1 |
| 10 | 缝筛 (3台)    | 74.7 | 7.8   | 5.1   | 1.0 | 33.3   | 22.9  | 49.1  | 13.4  | 59.4 | 59.4  | 59.4  | 59.4  | 26.0 | 26.0 | 26.0 | 26.0 | 33.4  | 33.4  | 33.4  | 33.4  | 1 |
| 11 | 振动筛 (4台)   | 81   | 0.3   | 5.2   | 1.2 | 40.8   | 23.0  | 41.6  | 13.3  | 65.7 | 65.7  | 65.7  | 65.7  | 26.0 | 26.0 | 26.0 | 26.0 | 39.7  | 39.7  | 39.7  | 39.7  | 1 |
| 12 | 斜筛 (4台)    | 76   | 4.4   | 5.1   | 1.0 | 36.7   | 22.9  | 45.7  | 13.4  | 60.7 | 60.7  | 60.7  | 60.7  | 26.0 | 26.0 | 26.0 | 26.0 | 34.7  | 34.7  | 34.7  | 34.7  | 1 |
| 13 | 甩干吹料机 (2台) | 78   | -2.8  | 12.9  | 1.2 | 43.9   | 30.7  | 38.5  | 5.6   | 62.7 | 62.7  | 62.7  | 63.0  | 26.0 | 26.0 | 26.0 | 26.0 | 36.7  | 36.7  | 36.7  | 37.0  | 1 |
| 14 | 干磨机 (2台)   | 78   | -0.1  | 12.9  | 1.0 | 41.2   | 30.7  | 41.2  | 5.6   | 62.7 | 62.7  | 62.7  | 63.0  | 26.0 | 26.0 | 26.0 | 26.0 | 36.7  | 36.7  | 36.7  | 37.0  | 1 |
| 15 | 推进器 (5台)   | 76   | 4.8   | 12.9  | 1.2 | 36.3   | 30.7  | 46.1  | 5.6   | 60.7 | 60.7  | 60.7  | 61.0  | 26.0 | 26.0 | 26.0 | 26.0 | 34.7  | 34.7  | 34.7  | 35.0  | 1 |
| 16 | 吹料机 (2台)   | 73   | 2.5   | 12.9  | 1.2 | 38.6   | 30.7  | 43.8  | 5.6   | 57.7 | 57.7  | 57.7  | 58.0  | 26.0 | 26.0 | 26.0 | 26.0 | 31.7  | 31.7  | 31.7  | 32.0  | 1 |
| 17 | 挤塑机 (3台)   | 74.7 | 7.4   | 12.9  | 1.5 | 33.7   | 30.7  | 48.7  | 5.6   | 59.4 | 59.4  | 59.4  | 59.7  | 26.0 | 26.0 | 26.0 | 26.0 | 33.4  | 33.4  | 33.4  | 33.7  | 1 |
| 18 | 各种泵类 (12台) | 85   | 8.5   | -16.3 | 0.5 | 32.6   | 1.5   | 49.8  | 34.8  | 69.7 | 73.1  | 69.7  | 69.7  | 26.0 | 26.0 | 26.0 | 26.0 | 43.7  | 47.1  | 43.7  | 43.7  | 1 |
| 19 | 压泥机 (2台)   | 78   | 2.5   | -16.3 | 1.0 | 38.6   | 1.5   | 43.8  | 34.8  | 62.7 | 66.1  | 62.7  | 62.7  | 26.0 | 26.0 | 26.0 | 26.0 | 36.7  | 40.1  | 36.7  | 36.7  | 1 |
| 20 | 输送设备 (3台)  | 75   | -26.2 | 8.6   | 0.8 | 67.3   | 26.4  | 15.1  | 9.9   | 59.7 | 59.7  | 59.7  | 59.8  | 26.0 | 26.0 | 26.0 | 26.0 | 33.7  | 33.7  | 33.7  | 33.8  | 1 |
| 21 | 烘干机 (2台)   | 83   | 29.04 | 11.15 | 1   | 91.23  | 11.90 | 29.39 | 30.46 | 61.2 | 61.29 | 61.21 | 61.21 | 26.0 | 26.0 | 26.0 | 26.0 | 35.20 | 35.29 | 35.21 | 35.21 | 1 |
| 22 | 真空泵 (2台)   | 78   | 41.63 | 11.47 | 1   | 78.66  | 12.26 | 41.97 | 30.01 | 56.2 | 56.28 | 56.2  | 56.21 | 26.0 | 26.0 | 26.0 | 26.0 | 30.20 | 30.28 | 30.20 | 30.21 | 1 |
| 23 | 锅炉水泵 (2台)  | 78   | 22.74 | 12.1  | 1   | 97.56  | 12.83 | 23.07 | 29.58 | 56.2 | 56.27 | 56.22 | 56.21 | 26.0 | 26.0 | 26.0 | 26.0 | 30.20 | 30.27 | 30.22 | 30.21 | 1 |
| 24 | 上浆泵 (10台)  | 80   | 60.77 | 11.84 | 1   | 59.55  | 12.69 | 61.10 | 29.43 | 58.2 | 58.28 | 58.2  | 58.21 | 26.0 | 26.0 | 26.0 | 26.0 | 32.20 | 32.28 | 32.20 | 32.21 | 1 |
| 25 | 锅炉风机       | 80   | 19.22 | 12.28 | 1   | 101.09 | 13.00 | 19.55 | 29.43 | 58.2 | 58.27 | 58.23 | 58.21 | 26.0 | 26.0 | 26.0 | 26.0 | 32.20 | 32.27 | 32.23 | 32.21 | 1 |

## 2、达标情况分析

### 预测模式：

(1) 室外点声源对场界噪声预测点贡献值预测模式

各声源对预测点的贡献值按下式计算：

$$L_{p(r)} = L_{p(r_0)} + D_c - (A_{div} + A_{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声压级，dB；

$D_c$ ——指向性校正，它描述点声源的等效连续声压级与产生声功率级  $L_w$  的全向点声源在规定方向的声级的偏差程度，dB；

$A_{div}$ ——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dB；

$A_{atm}$ ——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dB；

$A_{gr}$ ——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

$A_{bar}$ ——障碍物屏蔽引起的衰减，dB；

$A_{misc}$ ——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

(2) 室内点声源对场界噪声预测点贡献值预测模式

室内声源首先换算为等效室外声源，再按各类声源模式计算。

首先计算出某个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 \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w$ ——点声源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Q$ ——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R$ ——房间常数； $R = S\alpha / (1-\alpha)$ ，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alpha$  为平均吸声系数；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的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总倍频带声压级：

$$L_{pli}(T) = 10 \lg \left( \sum_{j=1}^N 10^{0.1L_{pij}} \right)$$

式中：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室内声源总数。

计算出室外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l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

将室外声级和透声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 $S$ ）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式中： $L_w$  ——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 $S$ ）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L_{p2}(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声源的声压级，dB；

$S$  ——透声面积， $m^2$ 。

### （3）计算总声压级

计算本项目各室外噪声源和各含噪声源厂房对各预测点噪声贡献值。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 \lg \left[ \frac{1}{T} \left( \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  ——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 (4) 噪声预测点和评价点

以本项目变更后厂界作为预测点和评价点。

### 3) 预测结果及其分析

对项目厂界噪声进行预测，通过预测计算，项目设备噪声对项目厂界声环境影响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4-14 技改完成后全厂噪声贡献值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 预测点位 | 贡献值  |      | 标准值 |    | 达标情况  |
|------|------|------|-----|----|-------|
|      | 昼间   | 夜间   | 昼间  | 夜间 | dB(A) |
| 东厂界  | 52.2 | 52.2 | 65  | 55 | 达标    |
| 南厂界  | 46.5 | 46.5 |     |    | 达标    |
| 西厂界  | 45.1 | 45.1 |     |    | 达标    |
| 北厂界  | 52.5 | 52.5 |     |    | 达标    |

根据表4-14结果可知，本项目产噪设备均采取了完善的降噪措施，有效降低噪声源强，经距离衰减后，对厂界昼间噪声贡献值在45.1~52.5dB(A)之间，夜间噪声贡献值在45.1~52.5dB(A)之间，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要求。

因此，本项目实施后，不会对厂址周围声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 3、噪声监测计划

本企业非重点排污单位，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中的要求，技改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见表 4-15。

**表4-15 技改项目噪声监测方案**

| 类别 | 监测点位   | 监测指标      | 监测频次   | 执行标准                                      |
|----|--------|-----------|--------|---|
| 噪声 | 厂界外 1m | 等效连续 A 声级 | 1 次/季度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

### 四、固体废物

## 1、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技改工程增加了锅炉软水制备过程废离子交换树脂的产生量，其他固体废物的产生、贮存和处置方式不变。

技改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固体废物。

### (1) 生活垃圾

项目劳动定员为 40 人，年工作 300 天。按照人均产生量 0.5kg/(人·d) 估算，为 6t/a，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2) 一般工业固废

本项目锅炉所用软化水制备过程会产生废离子交换树脂，离子交换树脂每三年更换一次，每次产生量为 0.6t，交由更换厂家回收处理。

技改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见表 4-16，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见表 4-17。

表 4-16 技改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 序号 | 污染源名称  | 固废名称    | 代码                  | 产生量(t/a) | 固废类别     | 处置方式      | 处置措施       | 处置量(t/a) | 备注       |
|----|--------|---------|---------------------|----------|----------|-----------|------------|----------|----------|
| 1  | 锅炉软水制备 | 废离子交换树脂 | SW59<br>900-008-S59 | 0.6t/3a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 自行贮存,委托处置 | 交由更换厂家回收处理 | 0.6t/3a  | 妥善处置,不外排 |
| 2  | 职工生活   | 生活垃圾    | /                   | 6        | 生活垃圾     | 委托处置      |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6        |          |

表 4-17 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 序号 | 污染源名称  | 固废名称    | 代码                  | 产生量(t/a) | 固废类别     | 处置措施                   | 处置量(t/a) | 备注       |
|----|--------|---------|---------------------|----------|----------|------------------------|----------|----------|
| 1  | 锅炉软水制备 | 废离子交换树脂 | SW59<br>900-008-S59 | 0.6t/3a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 交由更换厂家回收处理             | 0.6t/3a  | 妥善处置,不外排 |
| 2  | 分拣工序   | 分拣杂物    | SW15<br>221-004-S15 | 10       |          | 可回收部分外售综合利用,不可回收部分委托环卫 | 10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清<br>运                        |         |
| 3  | 废水处理        | 浆渣       | SW15<br>221-005-S15 | 168     |          | 收集后<br>外售                       | 168     |
| 4  | 挤出造粒        | 挤出废<br>料 | SW17<br>900-003-S17 | 47.6    |          | 收集后<br>回用于<br>造粒生<br>产过程        | 47.6    |
| 5  | 纸塑分<br>离    | 筛浆废<br>物 | SW15<br>221-003-S15 | 1200    |          | 脱水后<br>外售                       | 1200    |
| 6  | 白水池/<br>塑料池 | 纸浆污<br>泥 | SW07<br>220-001-S07 | 2649.56 |          | 压滤后<br>外售用<br>于低档<br>纸制品<br>的生产 | 2649.56 |
| 7  | 布袋除<br>尘器   | 除尘灰      | SW59<br>900-099-S59 | 4.366   |          | 收集后<br>外售                       | 4.366   |
| 8  | 挤出工<br>序    | 废过滤<br>网 | SW59<br>900-009-S59 | 8.5     |          | 收集后<br>由厂家<br>回收                | 8.5     |
| 9  | 废气治<br>理设施  | 废活性<br>炭 | HW49<br>900-039-49  | 2.169   | 危险废<br>物 | 危废间<br>暂存,委<br>托有资<br>质单位<br>处理 | 2.169   |
| 10 | 职工<br>生活    | 生活垃<br>圾 | /                   | 6       | 生活垃<br>圾 | 由环卫<br>部门定<br>期清运               | 6       |

综上所述，项目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 2、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要求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有关要求，各类废物可分类收集、定点堆放在厂区内的一般固废暂存场，同时定期外运处理。

### 五、地下水、土壤

技改工程的实施后，全厂地下水、土壤污染源、污染物类型和污染途径不变，仍与现有工程一致。重点防渗区：危废暂存间，参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一般防渗区：生产车间采用水泥硬化处理并刷环氧地坪

漆；简单防渗区：办公室，全部采用水泥硬化处理。全厂具体防渗分区情况见下表。

**表4-18 项目防渗分区及防渗要求一览表**

| 防治分区  |                | 防渗技术要求                                   |
|-------|----------------|--|
| 重点防渗区 | 危废暂存间          | 等效黏土防渗层Mb≥6.0m，K≤1×10 <sup>-7</sup> cm/s |
| 一般防渗区 | 生产车间（除危废间以外区域） | 等效黏土防渗层Mb≥1.5m，K≤1×10 <sup>-7</sup> cm/s |
| 简单防渗区 | 办公室            | 一般地面硬化                                   |

综上所述，采取上述措施后，不会对厂区地下水、土壤环境造成影响。现有污染防治措施得当，能够满足现行环保技术要求。

## 六、生态

技改项目位于定州正阳科技园内（正阳工业园区），租用现有厂房，项目占地范围内目前无沙化现象。除建筑物和绿化地以外不裸露地面，全部采用水泥硬化，因此，不会对土壤产生沙化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2018 修正）》等法律法规对防沙治沙的有关要求，结合本项目的特点，采取以下防沙治沙措施：

- 1、本项目禁止开采地下水；
- 2、本项目除建筑物和绿化外，全部水泥硬化，不得裸露地面；
- 3、厂区植被定期养护，使其长势良好；
- 4、保证厂区清洁，不乱堆乱放。

## 七、环境风险

### 1、风险源调查

物质危险性识别包括主要原辅材料、燃料、中间产品、副产品、最终产品、污染物、火灾和爆炸伴生/次生物等。查阅《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可知，本项目原辅材料、生产工艺、贮存、运输、“三废”处理过程中涉及风险物质为天然气。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可知，本项目涉及的主要风险物质的数量及分布情况详见表 4-19。

**表 4-19 本项目 Q 值确定表**

| 序号 | 危险物质名称  | CAS 号   | 最大存在量 q/t | 存在位置  | 临界量 Qn/t | Q 值   |
|----|---------|---------|-----------|-------|----------|-------|
| 1  | 天然气（甲烷） | 74-82-8 | 0.01t     | 天然气管道 | 10       | 0.001 |
| 合计 | ——      | ——      | ——        | ——    | ——       | 0.001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 Q 值=0.001<1，无需进行环境风险专项评价。

## 2、影响途径

本项目环境风险及环境影响途径识别表见表 4-20。

**表 4-20 项目环境风险及环境影响途径识别表**

| 序号 | 危险单元  | 风险源   | 主要风险物质 | 环境风险类型                      | 环境影响途径 | 可能受影响的环境敏感目标 |
|----|-------|-------|--------|-----------------------------|--------|--------------|
| 1  | 天然气管道 | 天然气管道 | 甲烷     | 危险物质泄漏以及火灾、爆炸等引发的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 大气     | 项目周边居民       |

## 3、风险防范措施

### 天然气泄漏风险防范措施

#### 1) 工艺技术装备和自动控制设计安全防范措施

①天然气配套的设备、机泵、阀门、管道等选用先进、可靠的产品。同时应加强生产过程中设备与管道系统的管理与维修，使生产系统处于密闭化，杜绝跑、冒、滴、漏现象的发生。

②电气和仪表的设计中严格按照电气防爆设计规范执行，设计中将能产生电火花的设备放在远离现场的配电室内，并采用密闭电器。对于定为防爆场所的厂房，按爆炸危险场所类别、等级、范围选择电气设备，设计良好接地系统，保证电机和电缆不出现危险的接触电压，对于仪表灯具、按钮、保护装置全部选用密闭防火型。

③电气设计中防雷、防静电按防雷防静电规范要求，对使用易燃易爆介质的工艺设备及管道均作防静电接地处理。

④在厂区设置泡沫消防设施，防患于未然。

⑤设计中对重要参数设置越限报警系统，调节系统在紧急状态下均可手动操

作，对处于爆炸区域的操作室设正压通风。

⑥在天然气使用区域设立警告牌（如：严禁烟火），设立严禁打手机的警告牌，按照设计图的要求，注意安装避雷针的安全防护措施。

⑦安装天然气泄露报警装置，并设置 1 座事故池（兼做消防废水收集池）。

## 2) 工艺和设备、装置方面安全防范措施

具有自动监测、报警、紧急切断及紧急停车系统；防火、防爆、防中毒等事故处理系统；应急救援设施及救援通道；应急疏散通道及避难所。可实现生产管理自动化、程序化。

对较高的建筑物和设备，设置屋顶面避雷装置。根据《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2010)的规定，结合装置环境特征、当地气象条件、地质及雷电流情况，防雷等级按第三类工业建、构筑物考虑设置防雷装置，防雷冲击电阻不大于  $30\Omega$ 。低压接地系统采用 TN-S 接地方式，变电所工作接地电阻不大于  $4\Omega$ 。所有正常不带电的电气设备金属外壳，均与 PE 线可靠连接。

企业根据危险程度划分出动火区域，制定动火制度并严格执行。

厂内交通应加强管理，划出专用车辆行驶路线、限速标志等并严格执行。

进入厂区人员应穿戴好个人安全防护用品，如安全帽等。同时工作服要达到“三紧”，女职工的长发要束在安全帽内，以防意外事故的发生。

生产时，必须为高温岗位提供相应的劳动防护用品，并建立职工健康档案，定期对职工进行体检。

## 八、环境管理

### 1、排污口规范化要求

根据原国家环保总局下发《关于开展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2006 年修订版）的要求，各废气、废水、噪声等排放口需要进行规范化。

（1）污染源排放口要遵循便于采集样品、便于监测计量、便于日常监督管理的原则，严格按排放口规范化整治要求进行。

（2）污染源排放口必须按照国家颁布的有关污染物强制性排放标准的要求，在监测点位处设置监测平台及排放口标志牌。

(3) 建立规范化排污口档案，内容包括排污单位名称，排污口性质及编号，排污口的地理位置（GPS 定位经纬度），排污口所排放的主要污染物种类、数量、浓度及排放去向，立标情况，设施运行及日常现场监督检查记录等有关资料和记录，同时上报环保局建档以便统一管理。

(4)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排放的污染物为废气、噪声、固废。

废气：保证排气筒高度达到标准要求，并在环保技术人员指导下设定废气的监测口位置，按标准设置采样口及采样平台，并在排气筒上设环境保护图形牌。

废水：在环保技术人员指导下设定废水的监测口位置，并在废水总排口上设环境保护图形牌。

噪声：本项目采取将产噪设备布置在厂房内、对振动较大的设备采取基础减振的降噪措施控制噪声，采取上述隔声减振措施后，再经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符合当地环境噪声标准要求。噪声源方面，要求对厂界噪声敏感、且对外界影响最大处设置该噪声源的监测点。

固废：一般固废贮存场所按环保管理要求设立标志牌等。

排污口监测孔设置要求：监测孔位置应便于开展监测工作，在规则的圆形或矩形烟道垂直管段上，距弯头、阀门、变径管下游方向不小于 6 倍当量直径和距上述部件上游方向不小于 3 倍当量直径处。

监测平台设置要求：监测平台设置在监测孔的正下方 1.2m-1.3m 处，可操作面积不小于 2m<sup>2</sup>，平台长度和宽度不小于 1.2m，永久、安全、便于采样及测试。

## **2、与排污许可申请与核发的衔接**

### **(1) 落实按证排污责任**

建设单位必须按期持证排污、按证排污，不得无证排污，及时申领排污许可证，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承诺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规定排污并严格执行；落实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和其他各项环境管理要求，确保污染物排放种类、浓度和排放量等达到许可要求；明确单位负责人和相关人员环境保护责任，不断提高污染治理和环境管理水平，自觉接受监督检查。

## （2）实行自行监测和定期报告制度

依法开展自行监测，安装或使用监测设备应符合国家有关环境监测、计量认证规定和技术规范，保障数据合法有效，保证设备正常运行，妥善保存原始记录，建立准确完整的环境管理台账。如实向环境保护部门报告排污许可证执行情况，依法向社会公开污染物排放数据并对数据真实性负责。排放情况与排污许可证要求不符的，应及时向环境保护部门报告。

## （3）排污许可证管理

①排污口位置和数量、排放方式、排放去向、排放污染物种类、排放浓度和排放量、执行的排放标准等符合排污许可证的规定，不得私设暗管或以其他方式逃避监管。

②落实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措施、遵守法律规定的最新环境保护要求等。

③按排污许可证规定的监测点位、监测因子、监测频次和相关监测技术规范开展自行监测并公开。

④按规范进行台账记录，主要内容包括生产信息、原辅材料使用情况、污染防治设施运行记录、监测数据等。

⑤按排污许可证规定，定期在国家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信息，编制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及时报送有核发权的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并公开，执行报告主要内容包括生产信息、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按证排放情况等。

⑥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义务。建设单位需在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 要素    | 内容                                 |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 污染物项目  | 环境保护措施                                      | 执行标准   |
|-------|------------------------------------|--------------------------|--|---|--|
| 大气环境  |                                    | 燃气废气                     | 颗粒物  | 低氮燃烧器+1根<br>15m 高排气筒<br>DA003               |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13/5161-2020)表<br>1 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br>限值                     |
|       |                                    |                          | SO <sub>2</sub>                                  |   |  |
|       |                                    |                          | NO <sub>x</sub>                                  |   |  |
|       |                                    |                          | 烟气黑度   |   |  |
| 地表水环境 |                                    | 锅炉排水、软<br>水制备废水、<br>生活污水 | pH、COD、<br>BOD <sub>5</sub> 、SS、<br>氨氮、TN、<br>TP | 排入园区内红阳<br>润达有限公司污<br>水处理站进行处<br>理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br>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同<br>时满足河北红阳润达窗业<br>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水<br>水质标准 |
| 声环境   |                                    | 烘干机、风<br>机、泵类等           | 噪声   | 基础减振、厂房隔<br>声、风机加装消声<br>器等降噪措施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br>排放标准》(GB<br>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br>准                      |
| 电磁辐射  |                                    | 无                        | ——   | ——  | ——   |
| 固体废物  | 锅炉软水制备过程产生的废离子交换树脂，<br>交由更换厂家回收处理。 |                          |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br>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br>(GB18599-2020) |  |
|       | 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  | ——  |  |

|                     |  |
|---------------------|--|
| <p>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p> | <p>危废暂存间为重点防渗区，采用等效黏土防渗层 <math>Mb \geq 6.0m</math>，<math>K \leq 1 \times 10^{-7} cm/s</math>；生产车间为一般防渗区，采用等效黏土防渗层 <math>Mb \geq 1.5m</math>，<math>K \leq 1 \times 10^{-7} cm/s</math>。</p> |
| <p>生态保护措施</p>       | <p>无</p>   |
| <p>环境风险防范措施</p>     | <p>详见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章节</p>  |
| <p>其他环境管理要求</p>     | <p>所有治理设施采取分表计电方式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各排污点建设规范化排污口，设立标志牌并建立规范化排污口档案。</p>   |

## 六、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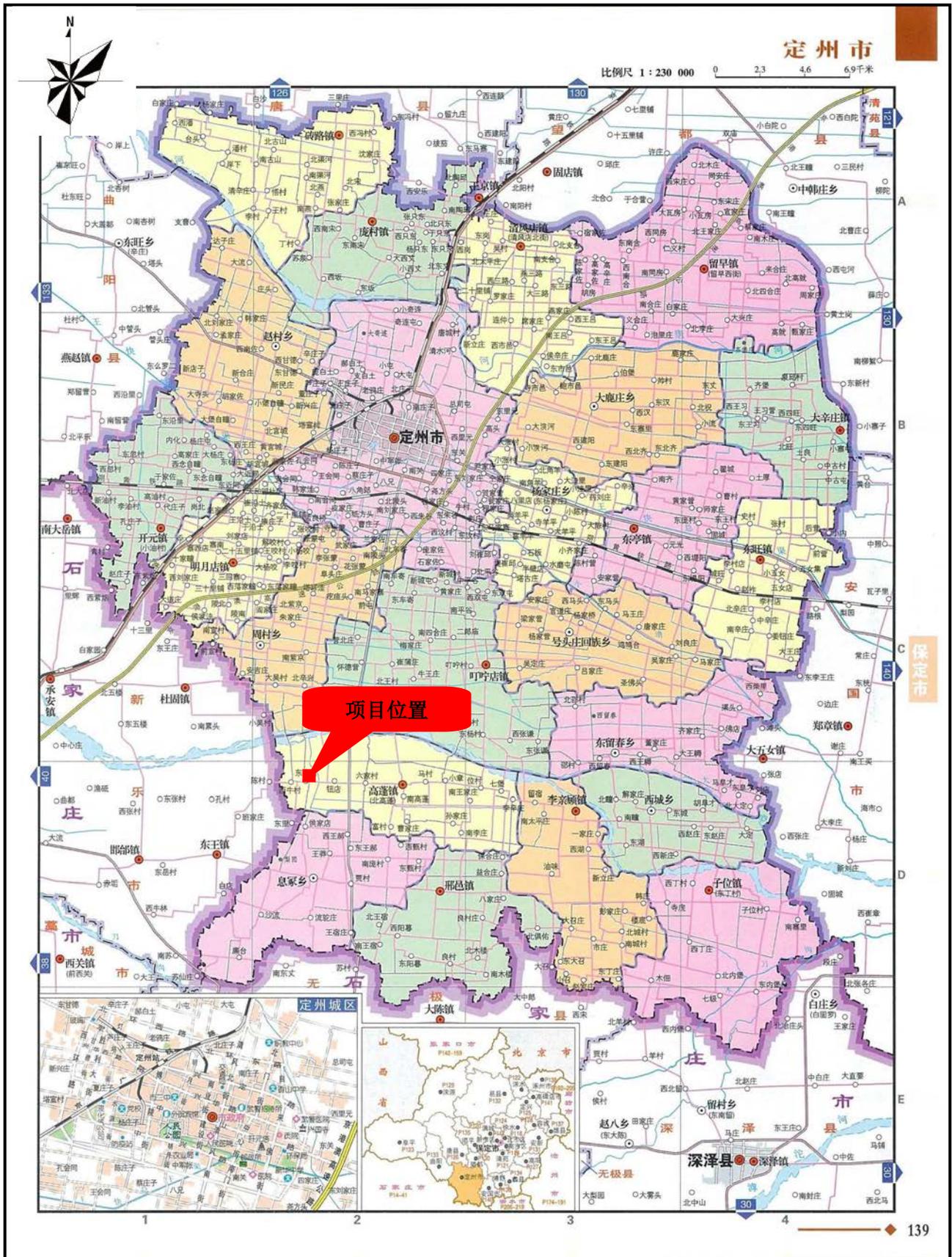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选址符合规划要求，平面布置合理；运营期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各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在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本评价从环境保护角度认为，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 分类 \ 项目      | 污染物名称           | 现有工程<br>排放量(固体废物<br>产生量)① | 现有工程<br>许可排放量<br>② | 在建工程<br>排放量(固体废物<br>产生量)③ | 本项目<br>排放量(固体废物<br>产生量)④ | 以新带老削减<br>量(新建项目<br>不填)⑤ | 本项目建成后<br>全厂排放量(固体<br>废物产生量)⑥ | 变化量<br>⑦  |
|--------------|-----------------|---------------------------|--------------------|---------------------------|--------------------------|--------------------------|-------------------------------|-----------|
| 废气           | SO <sub>2</sub> | 0                         | /                  | /                         | 0.116t/a                 | 0                        | 0.116t/a                      | +0.116t/a |
|              | NO <sub>x</sub> | 0                         | /                  | /                         | 0.879t/a                 | 0                        | 0.879t/a                      | +0.879t/a |
|              | 颗粒物             | 0.044t/a                  | /                  | /                         | 0.131t/a                 | 0                        | 0.175t/a                      | +0.131t/a |
| 废水           | COD             | 0                         | /                  | /                         | 0.107t/a                 | /                        | 0.107t/a                      | +0.107t/a |
|              | 氨氮              | 0                         | /                  | /                         | 0.033t/a                 | /                        | 0.033t/a                      | +0.033t/a |
| 一般工业<br>固体废物 | 废离子交换树脂         | 0                         | /                  | /                         | 0.6t/3a                  | /                        | 0.6t/3a                       | +0.6t/3a  |
|              | 生活垃圾            | 6t/a                      | /                  | /                         | 6t/a                     | -6t/a                    | 6t/a                          | 0t/a      |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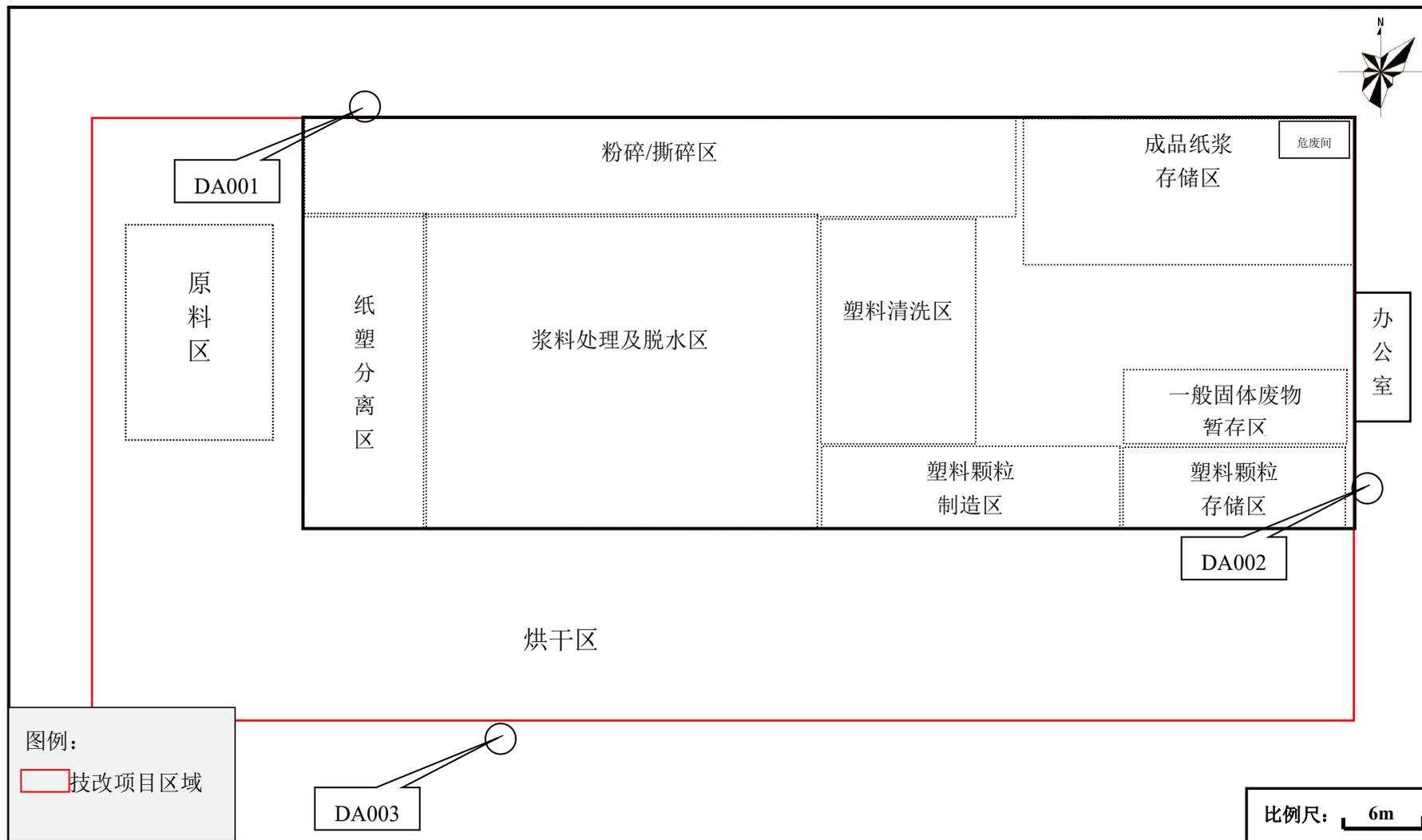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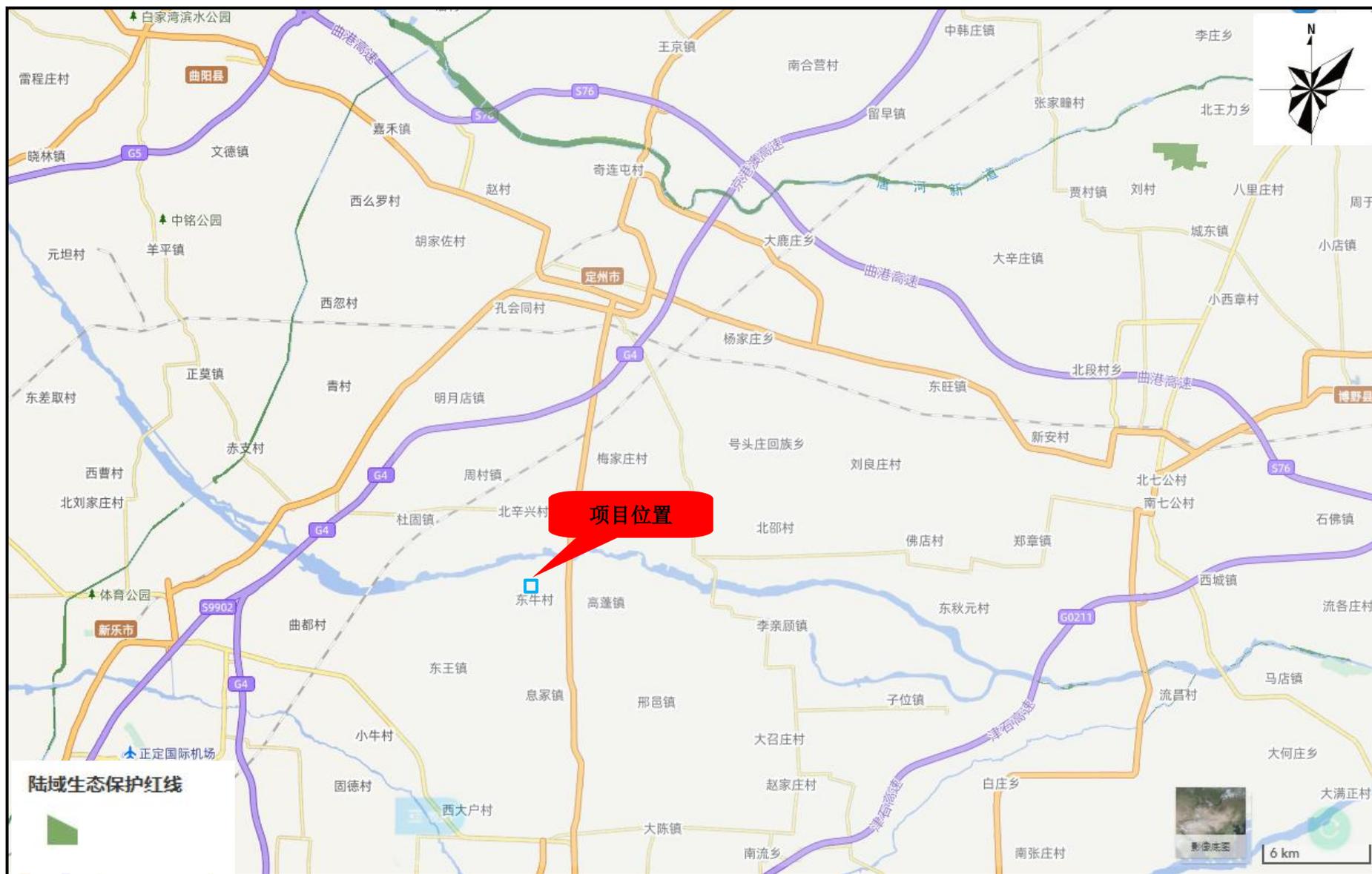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图3 项目环境敏感保护目标分布图



附图 4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5 定州市生态保护红线图

# 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正阳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8-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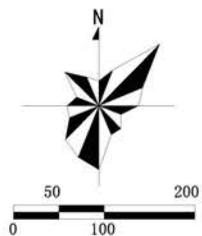
用地布局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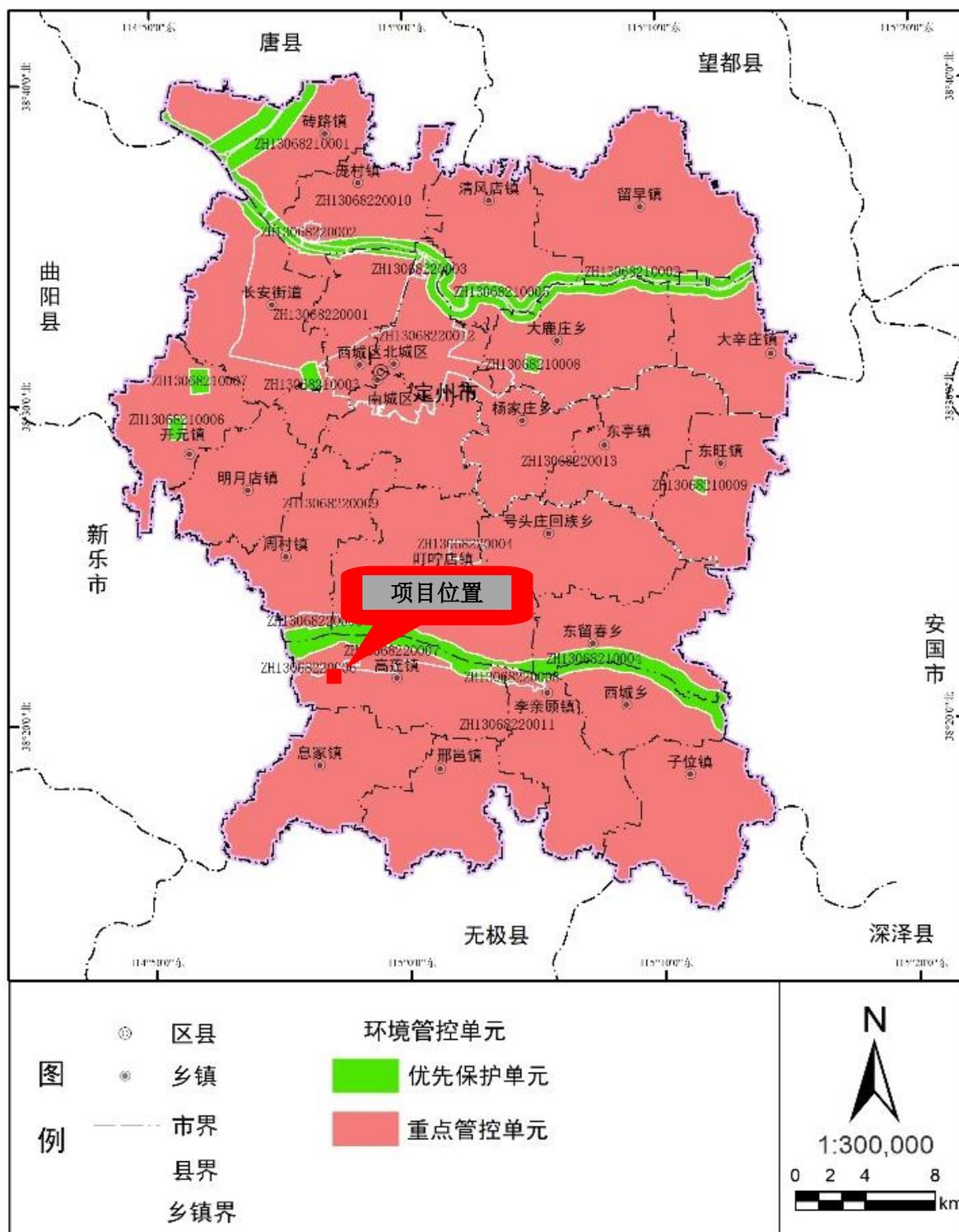
附图 6-1 正阳园区用地布局规划图

# 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正阳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8-2035年）

功能结构规划图



附图 6-2 正阳园区功能结构规划图



附图 7 定州市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



附图 8 项目与定州防风治沙区相对位置关系图

备案编号：定高新行企备〔2025〕99号

##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

定州市雲岷纸塑加工厂关于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塑复合下脚料 10000 吨技改项目的备案信息如下：

项目名称：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塑复合下脚料 10000 吨技改项目。

项目建设单位：定州市雲岷纸塑加工厂。

项目建设地点：定州高新区正阳科技园区创业路 1 号。

主要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占地面积 8000 m<sup>2</sup>，车间面积 6480 平方米，利用原有厂房进行技术改造，引进纸浆烘干流水线一条，新增浆塔、燃气烘缸炉、网笼、真空泵等纸屑烘干设备进行技术改造，技术改造前纸浆含 70% 水份，改造后纸浆降低到 20% 左右，便于运输。

项目总投资：2900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为 2200 万元，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 75.86%。

项目信息发生较大变更的，企业应当及时告知备案机关。

注：用地面积、建设标准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相关数据为准；项目自备案后 2 年内未开工建设或者未办理任何其他手续的，项目单位如果决定继续实施该项目，应当通过河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作出说明；如果不再继续实施，应当撤回已备案信息。

河北定州高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行政审批专用章  
2025年7月22日



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

2507-130689-89-02-95255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130682MADCWYUP4W

#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定州市雲岷纸塑加工厂

组成形式 个人经营

类型 个体工商户

注册日期 2024年03月06日

经营者 白云松

经营场所 定州市高蓬镇西牛村99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纸浆制造，纸制造，纸制品制造，纸浆销售，纸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厂房租赁协议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定州市品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682MAD39AN29W

地址：定州市高蓬镇西牛村创业路1号

法人代表：王龙

电话：15830223011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定州市雲妃纸塑加工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130682MADCWYUP4W

地址：定州市高蓬镇西牛村99号

法人代表：白云松

电话：13273213988

鉴于：

甲方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并存续的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受定州市冀鲁制针有限公司的委托，将位于河北省定州市正阳科技园内的C01厂房东北边两跨租赁给乙方使用。

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以下简称“本合同”）：

## 第一条 租赁物的位置、面积、用途、期限、续租、转让

1.1 甲方将位于河北省定州市正阳科技园内C01厂房的东北边两跨按现状（含本建筑物的现状和本厂房相关手续的现状）租赁给乙方使用，本厂房北跨大门在北侧，出入必须从北边道路行走，如乙方需要扩展则自行改造，费用自行承担。租赁厂房的建筑面积为3240平方米。

1.2 本租赁厂房的用途为纸塑分离加工，在保证对本建筑物及周围环境不造成损坏及污染的情况下，租给乙方使用。在本合同有效期内，非经乙方书面申请及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均不得改变租赁厂房的用途。本租赁单位采取包租的方

式，由乙方自行维护管理。

1.3 租赁期限陆年，即从2024年9月1日起至2030年8月31日止。

1.4 本合同租期届满并在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的所有义务的前提下，乙方有同等条件的优先续租权，但续租与否应在租期届满前 90 天书面通知甲方，续租期间的租金及有关费用标准由双方另行商定，否则将视为乙方不继续租用。在此情况下，甲方有权于合同期限届满时将本租赁厂房做出甲方认为可行的任何处置。同时，在合同期限内，甲方不得违约或以不正当理由将厂房收回，否则乙方要求甲方赔偿由此产生的损失。

1.5 非经乙方书面申请及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租赁厂房转租或通过任何方式允许除本合同约定的任何第三方使用、转租或用任何其他方式与第三方共同或交换使用租赁厂房的全部或任何部分。

## 第二条 租赁物的交付

在本合同生效之日，甲方将租赁厂房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且乙方同意按租赁厂房的现状承租。

## 第三条 租金、押金、开票信息、收款账户等

### 3.1 租金及递增约定

本合同有效期内，C01 厂房的北跨当前租金为 10.00 元/平方米/月；半年租金为178200.00元/半年。甲方收取后向乙方开具相应发票。

3.2 C01 厂房租金每二年递增 5%，依次累推如下表：

| 年份            | 半年租金（元）   |  |
|---------------|-----------|--|
| 2024.9-2026.8 | 178200.00 |  |
| 2026.9-2028.8 | 187110.00 |  |
| 2028.9-2030.8 | 196466.00 |  |
|               |           |  |
|               |           |  |

### 3.3 物业管理服务范围

租赁物顶部及外部维修；租赁物外部公共区域卫生、绿化、垃圾清运、配套设施的维修管理、安保等；

### 3.4 押金

乙方于签署本合同的同时向甲方支付押金（履约金）100000.00元（大写：壹拾万元整），本押金冲抵第二期房租。

3.6 租金支付方式：每半年为一个付款周期，租金采用预交方式，乙方于2024年7月份交付下半年的租金178200.00元（大写：壹拾柒万捌仟贰佰元）；以后每半年支付一次，租金于每个付款周期前一个月内支付。

3.7 乙方未按本合同的付款规定交纳租金，属乙方违约，每延期一日，须按应付款的3%向甲方交付滞纳金。乙方拖欠租金达30日，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以及赔偿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在乙方未将所欠费用缴清的情况下，甲方有权限制乙方物品的进出。

3.8 如果本合同约定的租期起始非当月首日，则第一个月和最后一个月的租金按当月的实际天数计算并支付。

3.9 发票的开具日期为收到房屋租金当天，请乙方及时到甲方财务部领取发票，若因乙方不及时领取发票造成的发票过期等不能抵扣情形，由乙方承担全部损失及相关责任。

3.10 租金、房租押金等付至甲方如下账号：

户 名：定州市品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州分行

银行账号：100678441526

## 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4.1 甲方保证向乙方提供本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面积。

4.2 租赁期间，甲方应承担根据政府法律、法规应由甲方承担的各种税费。

4.3 甲方负责园区公共区域的清洁卫生。

4.4 在租赁期内甲方有责任保障乙方的房屋使用权，甲方不得另向第三方出租乙方所租房屋。

4.5 在事先通知乙方的情况下，甲方的工作人员有权对租赁厂房的状况进

行必要的检查及维修，紧急情况下可不予通知。

4.6 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入园审核，审核乙方企业简介、生产工艺、企业资质等材料。

4.7 租赁期间，甲方有义务在法律法规和行业政策允许的前提下保障乙方正常经营并协助乙方办理各项手续，并对企业安全生产、环保生产进行监督管理，督促落实安全环保生产责任制，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专项检查，消除事故隐患。

4.8 由于甲方原因造成乙方不能生产，乙方根据当时生产状况向甲方书面提出损失清单，甲方核实商定并承担相应损失。

##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5.1 按时缴付房租、水费、电费以及由于乙方接受一切其它专门服务所产生的费用。租赁期间租赁单位的设备维修、保养、年检等相关生产手续由乙方负责，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5.2 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厂房及设备，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厂房及设备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负责租赁厂房内部的清洁，包括地面、卫生间等。

5.3 乙方同意甲方在事先通知的情况下，进入租赁厂房巡视、检查租赁厂房内部各部分状况，但需在乙方人员陪同的情况下进行。紧急情况除外。

5.4 除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租赁厂房任何部位的外墙或外侧展示、树立任何标志、广告、遮蓬或其它凸出物。

5.5 租赁期内，所产生的水费、电费、燃气等均由乙方承担。乙方使用的水、电费单独计量，收费标准以相关部门当期收费标准（当前水费 8.00 元/立方米、电费 1.00 元/度）为准，根据乙方实际使用量缴纳。乙方应于次月 5 日前向甲方缴纳上月的水、电费等。甲方提供电费的增值税发票、水费为物业费类发票。

5.6 乙方要遵守园区各项规章制度，自觉维护园区形象，不得从事有损园区形象活动。

5.7 乙方如需增加设备，需按相关规定完善有关手续，购置环保设备、消防设备、安全生产设备等；乙方自行承担新增环保设备购置、安装、验收、环评、排污许可证及安评等手续办理及相关费用。

## 第六条 消防条款、保险条款

6.1 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积极配合甲方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6.2 乙方应按消防部门有关规定全面负责租赁厂房内的防火安全，在租赁厂房内按有关规定配置灭火器材，甲方有权于双方同意的合理时间内检查租赁厂房的防火安全，但应事先给乙方书面通知。乙方不得无理拒绝或延迟给予同意。

6.3 自租赁厂房交付乙方使用之日起，租赁厂房的消防、安全和警卫工作由乙方自行负责。如产生事故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6.4 乙方不得在租赁厂房内存放或贮藏，或允许他人存放或贮藏任何汽油、煤油或其他易爆、易燃、不合法或危险物品。

6.5 在租赁期限内，甲方负责购买租赁厂房的不动产保险，乙方负责购买租赁厂房内乙方的财产及其他必要的保险（包括责任险）。若甲、乙双方未购买上述保险，由此而产生的所有赔偿及责任分别由甲、乙双方承担。但因乙方使用等原因致甲方租赁厂房毁损灭失的，则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 第七条 物业条款、装修条款

7.1 乙方在租赁期间，租赁厂房内部相关物业管理及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如厂房内卫生的打扫，生产垃圾的清理，照明灯具的更换等。）

7.2 乙方在租赁期满或合同提前终止时，应于租赁期满之日或提前终止之日将租赁厂房清扫干净、恢复原状、归还甲方。如乙方归还租赁厂房时不清理杂物，甲方可以安排专人清理，并由乙方承担全部清场费用 2000 元，并支付延期归还厂房的相关房租（按日计算，计算标准 0.5 元/平米/天）。

7.3 乙方在使用租赁厂房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以及甲方有关规定，如有违反，应承担相应责任。

7.4 在租赁期限内如乙方需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须事先向甲方提交装修、改建设计方案和施工图，并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如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公用部分及其他相邻用户影响的，甲方可对该部分方案提出异议，乙方应予以修改。改建、装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7.5 如乙方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租赁厂房主结构造成影响的，则应经甲方

及原设计单位书面同意后方能进行。

7.6 合同期届满，装修设施部分归甲方所有或按甲方要求乙方给予恢复原状，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 第八条 保密条款、不可抗力

8.1 乙方及其代理人应严守商业秘密，对于本合同所涉及内容（特别是租金价格等敏感问题），不能泄露给第三者。

8.2 如因上述乙方原因造成甲方与正在洽谈租赁事宜的客户未达成协议，并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保留追究乙方法律责任的权利。

8.3 甲、乙双方同意，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不可抗力的范围是：由于地震、台风、暴雨、大火、战争以及其他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和克服的人力不可抗拒事件。

8.4 如遇不可抗力情况致使本租赁厂房不能继续使用或需拆毁，则甲方向乙方归还已交的相应租金（不包括利息），并自动终止合同，双方不作任何追究或赔偿。

## 第九条 合同的终止

9.1 乙方在出现下列任何一种情况时，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或解除本合同，而无须向乙方作出任何赔偿，乙方已支付的租金亦不返还。

(1)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进行违法经营活动；

(2) 未经甲方书面认可擅自改变租赁厂房的用途；

(3) 未经甲方书面认可擅自以乙方以外的租户名义使用租赁厂房；

(4) 未经甲方书面认可擅自将租赁厂房或其部分转让、转租或交予第三者使用或与第三者共同使用；

(5) 逾期 30 日内未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项下的任何费用；

(6) 本合同约定的有关终止或解除的其他事项；

9.2 本合同因 9.1 条款或乙方单方原因提前解除合同，而致本合同不能如约履行的，除乙方已缴纳的租金应予全部扣除外，如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乙方还应按甲方遭受的损失向甲方支付（包括乙方应向甲方交纳的本合同规定的租赁期限内所有尚未交纳的租金）赔偿金。

9.3 租赁解除或合同终止之日，除非双方另有书面约定，乙方应与甲方结清所有应付的款项，提供甲方认可的完成或办理以该房屋地址作为乙方相关准证（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之注册地址的变更注销手续的书面证明文件，并将房屋恢复至交付时原状（自然损耗或双方另有书面约定的除外），于租赁解除或合同终止当日 17:00 以前交还甲方。甲方对房屋进行验收、收到该房屋钥匙且双方签署房屋验收交接单后视为乙方履行了该房屋交还甲方的义务。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谨慎行使和履行本合同中约定的权利、义务，任何一方因未或未完全履行其在本合同的权利、义务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由违约方负责赔偿。

## 第十一条 留存文件

11.1 在签署本合同时，乙方需持有中国政府签署的营业执照，并将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留存甲方。

11.2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人代表签署，也可由法人代表授权之代表签署，但须出示授权书给对方。

## 第十二条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2.1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

12.2 甲、乙双方因合同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三条 附则

13.1 若本合同的部分条款根据法律规定无效或不能执行，则其他条款的有效性、合法性可不受影响，任何一方不得以此为理由拒绝执行该合同的其他条款。

13.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13.3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13.4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且甲方收到乙方应交纳的全部押金、首期

租金之日起正式生效。

甲方（印）  
法人（或授权代表）  
签约地点

签约地点：正阳科技园  
签定时间：2024年6月26日

乙方（印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  
签约地点

签定时间：2024年6月26日

# 厂房租赁协议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河北扬基电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82336005534U

地址: 定州市高蓬镇西牛村创业路 1 号

法人代表: 李桂梅

电话: 15932232168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河北红阳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82MAEUR03Q95

地址: 定州市高蓬镇西牛村创业路 1 号

法人代表: 王平均

电话: 15932232168

承租方(以下简称丙方): 定州市雲岷纸塑加工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130682MADCWYUP4W

法人代表: 白云松

地址: 定州市高蓬镇西牛村创业路 1 号

电话: 13273213988

乙方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并存续的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甲方河北扬基电梯有限公司的委托, 将位于河北省定州市正阳科技园内的 C01 厂房 (除去现租北侧 3240 平方米) 剩余南侧 3240 平方米租赁给丙方使用。

现经甲、乙、丙三方友好协商, 达成如下协议(以下简称“本合



同” ):

## 第一条 租赁物的位置、面积、用途、期限、续租、转让

1.1 甲、乙方将位于河北省定州市正阳科技园内 C01 厂房（除去现租北侧 3240 平方米）剩余南侧 3240 平方米，按现状(含本建筑物的现状和本厂房相关手续的现状)租赁给丙方使用，租赁厂房的建筑面积为 3240 平方米。

1.2 本租赁厂房的用途为纸塑分离及纸浆烘干加工，在保证对本建筑物及周围环境不造成损坏及污染的情况下，租给丙方使用，在本合同有效期内，非经丙方书面申请及甲方书面同意，丙方均不得改变租赁厂房的用途，不得转租他人。本租赁单位采取包租的方式，由丙方自行维护管理。

1.3 租赁期限五年，即从 2026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31 年 12 月 31 日止。

1.4 本合同租期届满并在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的所有义务的前提下，丙方有同等条件的优先续租权，但续租与否应在租期届满前 90 天书面通知甲、乙方，续租期间的租金及有关费用标准由双方另行商定，否则将视为丙方不继续租用。在此情况下，甲、乙方有权于合同期限届满时将本租赁厂房做出甲、乙方认为可行的任何处置。

1.5 非经丙方书面申请及甲、乙方书面同意，丙方不得将租赁厂房转租或通过任何方式允许除本合同约定的任何第三方使用，转租或用任何其他方式与第三方共同或交换使用租赁厂房的全部或任何部分。

## 第二条 租赁物的交付



在本合同生效之日，甲、乙方将租赁厂房按现状交付丙方使用，且丙方同意按租赁厂房的现状承租。

### 第三条 租金、押金、管理服务费、收款账户等

#### 3.1 租金

每年租金大写：叁拾伍万元整小写 350000 元。

3.2 丙方未按本合同的付款规定交纳租金，属丙方违约，每延期一日，须按应付款的 3%向甲方交付滞纳金。丙方拖欠租金达 30 日，则甲、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丙方支付违约金以及赔偿因此而给甲、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在丙方未将所欠费用缴清的情况下，甲、乙方有权限制丙方物品的进出。

3.3 租金、房租押金等付至甲、乙方如下账号：

户名：河北红阳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州开发区支行

银行账号：101411000859

### 第四条 违约责任

甲、乙、丙方应谨慎行使和履行本合同中约定的权利、义务，任何一方因未或未完全履行其在本合同的权利、义务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由违约方负责赔偿。

### 第五条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5.1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

5.2 甲、乙、丙三方因合同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三

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六条 附则

6.1 若本合同的部分条款根据法律规定无效或不能执行，则其他条款的有效性，合法性可不受影响，任何一方不得以此为理由拒绝执行该合同的其他条款。

6.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丙三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6.3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丙方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6.4 本合同自三方签字盖章后，且甲、乙方收到丙方应交纳的全部押金，首期租金之日起正式生效。

甲方(印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 李桂梅  
签定时间: 2016年11月1日

乙方(印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 王平  
签定时间: 2016年11月1日

丙方(印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 王平  
签定时间: 2016年11月1日

塑加工人

公司

业发展有限

# 定州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定环书【2024】11号



## 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塑复合下脚料 10000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审批意见

定州市雲岷纸塑加工厂：

你厂报来的《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塑复合下脚料10000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收悉，结合专家咨询意见，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报告书编制比较规范，内容比较全面，同意连同本批复作为该项目建设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二、项目位于河北定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正阳园区）内，项目已在定州市行政审批局备案（定行审项企备〔2024〕139号）总投资2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73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3.48%。根据环评报告，项目选址可行。

三、主要建设内容：租赁正阳科技园内（正阳工业园区）定州市冀鲁制针有限公司c01车间的一部分，新建纸塑分

离生产线 1 条，主要配置撕碎机、纸塑分离机、沉淀池、分离机、排渣机、除渣机、原料漂洗机及相关配套节能设施和其他节能环保型设备。项目建成后，可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塑复合下脚料 10000 吨。

四、项目建设过程中要严格落实环评文件中的各项建设内容和污染防治设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1、撕碎、粉碎废气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挤塑造粒废气经集气罩+二级活性炭+15m 高排气筒排放，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含 2024 年修改单) 中表 5 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厂区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中特别排放限值；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2、本项目生产废水全部回收利用，不外排；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后排入河北红阳润达窗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出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同时满足河北红阳润达窗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要求。

3、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4、项目建设完成后的主要污染排放总量不得突破环保部门核准的排污总量（定总量确认（2024/142号））

5、按照环评要求加强危险废物管理，规范建设危废暂存间，落实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合理处置。

6、项目应落实环评提出的环境风险措施，确保各类突发事件环境影响得到有效控制。

7、建设单位要落实环保设施安全生产工作要求，应委托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对建设项目重点环保设施进行设计。

五、项目建成后正式投入运营前需按照规定申领（换发）排污许可，并在规定期限内完成自主验收。







#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2130682MADCWYUP4W001P

单位名称：定州市雲岷纸塑加工厂  
 注册地址：定州市高蓬镇西牛村 99 号  
 法定代表人：白云松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定州市正阳科技园内（正阳工业园区）  
 行业类别：纸浆制造，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130682MADCWYUP4W  
 有效期限：自 2025 年 04 月 02 日至 2030 年 04 月 01 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定州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5 年 04 月 0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定州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 定州市雲岷纸塑加工厂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塑复合下脚料 10000 吨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9 月 30 日，定州市雲岷纸塑加工厂在定州市组织召开《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塑复合下脚料 10000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会人员为建设单位、环评单位、检测单位及三位评审专家。经过验收组现场踏勘，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批复意见等要求，验收组对新建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塑复合下脚料 10000 吨项目进行验收工作，经质询、讨论后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河北省保定市定州市正阳科技园（正阳工业园区），租赁定州市冀鲁制针有限公司现有闲置车间进行建设，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38°21'47.251"，东经 114°56'24.871"。项目南侧为定州市冀鲁制针有限公司的原料库，北侧为园区道路，东侧隔园区绿化带为河北扬基电梯有限公司的生产车间，西侧隔园区道路为定州攢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生产车间。距离最近的敏感点为南侧 300m 的东牛村。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与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环评批复生产规模为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塑复合下脚料 10000 吨。

本次为阶段性验收，实际建成后，产能为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塑复合下脚料 5000 吨。

### （二）环保审批情况

定州市雲岷纸塑加工厂《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塑复合下脚料 10000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取得定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意见，审批文号为定环书[2024]11 号。企业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取得国家版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2130682MADCWYUP4W001P）。有效期为 2025 年 4 月 2 日至 2030 年 4 月 1 日。

李翮 郭磊 张磊 周强 张 白云松

###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概算为 2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总概算 73 万元，占投资总概算的 3.48%。实际总投资为 1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 4.5%。

### （四）验收范围

本次为阶段性验收。项目建成后，可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塑复合下脚料 5000 吨。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清水池变为清水罐，位置由车间内浆料处理及脱水区变到车间外西北侧，容积由 15m<sup>3</sup>变为 400m<sup>3</sup>；白水池数量由 3 个变为 2 个，容积由 15m<sup>3</sup>变为 60m<sup>3</sup>；浆池容积由 48m<sup>3</sup>变为容积 60m<sup>3</sup>；塑料池容积由 15m<sup>3</sup>变为 60m<sup>3</sup>。

但清水池、白水池和浆池全部作为项目的配套储存设施，池体扩容不涉及生产规模的变化，增加池容主要原因为：①为满足订单集中月份正常生产需求；②为满足非正常工况下（设备损坏、检修等）不能进行后续生产或正常生产的情况下，作为应急储存设施进行设计；③为企业后期扩能预留空间。

经对照《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纸浆浓缩挤出、废 PE 膜清洗废水和过滤甩干废水、生活污水。其中纸浆浓缩挤出水，经收集于白水池后回用于纸塑分离补水；废 PE 膜清洗废水和过滤甩干废水，收集于塑料池后回用于纸塑分离补水和塑料清洗补水；循环冷却水损耗部分定期补充，循环使用，无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依托河北红阳润达窗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

###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撕碎/粉碎过程产生的颗粒物和挤出造粒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

撕碎/粉碎工序废气：由集气罩收集后，引至 1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DA001）。

挤塑造粒工序废气：由集气罩收集后经过“二级活性炭吸附”除去有机废气

李翊 郭磊 张磊 周强 王 白云松

后最终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撕碎机、粉碎机、纸塑分离机、排渣机、压浆机、挤塑机等生产设备及辅助设施运行产生的噪声，产噪声值约为 70~85dB(A)。在噪声控制方面首先选用低噪设备，并采用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及职工生活垃圾。

分拣工序产生的分拣杂物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可回收部分外售综合利用，不可回收部分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废水处理产生的浆渣、布袋除尘器产生的除尘灰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后外售；挤出造粒产生的挤出废料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集后回用于造粒生产过程；纸塑分离产生的筛浆废物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脱水后外售；白水池/塑料池产生的纸浆污泥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压滤后外售用于低档纸制品的生产；挤出工序产生的废过滤网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集后由厂家回收；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废气治理设施产生的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于危废暂存间暂存，委托河北协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 四、环保设施运行监测结果

检测期间，项目环保治理措施均正常运行，验收检测结果如下。

### （一）废水

经检测：污水处理站出口 pH、COD、SS、氨氮、BOD<sub>5</sub>，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同时满足河北红阳润达窗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标准要求。

### （二）废气

有组织废气：经检测，撕碎/粉碎工序废气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挤塑造粒工序废气排气筒出口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均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 2024 年修改单）中表 5 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无组织废气：经检测，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非甲烷

李翔 郭磊磊 张磊 周强 王自松

总烃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A.1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 (三) 噪声

经检测,厂界昼夜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 (四)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定州市雲妃纸塑加工厂《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塑复合下脚料10000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SO<sub>2</sub>0t/a;NO<sub>x</sub>0t/a;颗粒物0.044t/a;非甲烷总烃0.126t/a。根据检测报告计算,污染物实际排放量为:SO<sub>2</sub>0t/a;NO<sub>x</sub>0t/a;颗粒物0.025t/a;非甲烷总烃0.123t/a。

经对比,本次验收污染物实际排放量满足本项目总量控制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废水合理处置,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固废全部妥善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项目建设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该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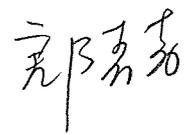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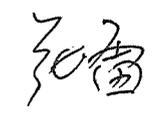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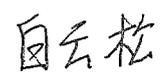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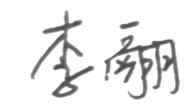
- 1、完善废气收集系统,进一步提高收集效率。
- 2、规范排污口建设,进一步规范危废库建设,完善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加强环保治理设施及设备的维护管理,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3、加强对职工环保宣传教育工作,及时检查、监督各岗位环保制度的执行情况。

定州市雲妃纸塑加工厂

二〇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李翮 郭磊 张强 王自松

**定州市雲妃纸塑加工厂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  
塑复合下脚料 10000 吨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表**

| 序号 | 姓名  | 工作单位             | 职务/职称 | 电话          | 签字  |
|----|-----|------------------|-------|-------------|---|
| 1  | 郎森森 | 河北秀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高工    | 13831219175 |    |
| 2  | 张雷  | 联合泰泽(河北)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 高工    | 13930265433 |    |
| 3  | 周强  | 河北朴质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高工    | 13930820673 |   |
| 5  | 白云松 | 定州市雲妃纸塑加工厂       | 总经理   | 13273213988 |  |
| 6  | 李翮  | 河北未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15133192329 |  |
| 7  | 丁勇  |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高工    | 18931233999 |  |

## 定州市雲岷纸塑加工厂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塑复合下脚料 10000 吨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 会议职务 | 所属单位 | 姓名  | 工作单位             | 职务/职称 | 签字  |
|------|------|-----|------------------|-------|-----|
| 组长   | 建设单位 | 白云松 | 定州市雲岷纸塑加工厂       | 总经理   | 白云松 |
| 组员   | 专家   | 郎森森 | 河北秀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高工    | 郎森森 |
|      | 专家   | 张雷  | 联合泰泽（河北）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 高工    | 张雷  |
|      | 专家   | 周强  | 河北朴质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高工    | 周强  |
|      | 检测单位 | 李翮  | 河北未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李翮  |
|      | 环评单位 | 丁勇  |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高工    | 丁勇  |

## 定州市正阳工业园区总体规划

### 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

2018年9月26日，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组织有关专家和相关部门代表在定州市对《定州市正阳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审查。参加会议的有定州市环境保护局、市规建局、市发改局、市国土局、市水利局、环评单位的代表和专家共20人，会议由5位专家组成审查组（名单附后）。审查组对规划区进行了实地考察，听取了定州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对规划区基本情况的介绍和环评单位—河北正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介绍，经质询、讨论，形成审查意见如下：

#### 一、规划概述

##### 1、规划背景

为了加快定州市的开发建设，推动高蓬镇周边企业的升级改造和环境综合整治，定州市人民政府经商讨后决定建设定州市正阳工业园区，并委托中外建华诚城市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定州市正阳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8-2035）》。

##### 2、规划范围

东至滨河路，南至工业路，北至滨河路。规划总用地面积为65.40公顷。

##### 3、产业布局

园区布局呈“一心、两轴、三组团”的空间布局结构。其中“一心”为综合服务中西；“两轴”为生态工业和科研展销轴；“三组团”为西部工业组团、东部工业组团以及仓储物流组团。

#### 4、产业定位

主导产业：高端制造（门窗、电梯、手缝针）、保温材料、仓储物流。

#### 5、园区发展规模

近期工业用地面积 0.3089km<sup>2</sup>，工业增加值 5.5 亿元；远期工业用地面积为 0.4023km<sup>2</sup>，工业增加值 7 亿元。

#### 6、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 2018-2035 年。其中，近期为 2018-2020 年，远期为 2021-2035 年。

#### 7、配套设施建设

##### （1）给水

##### ①需水量预测

根据规划人口、规划产业及用地规模，根据《河北省用水定额》等相关标准进行计算，规划近期总取水量 0.042 m<sup>3</sup>/d，规划期末总取水量为 0.093 万 m<sup>3</sup>/d。

##### ②供水设施规划

园区近期有现有地下水取水井供给，位于北环路与科技路交口东南角；远期接高蓬镇水厂。

##### （2）排水

产业园区排水体制采用分流制。雨水、污水分别排放。

污水：污水产生量近期为 0.023 万 m<sup>3</sup>/d，远期为 0.060 万 m<sup>3</sup>/d。在园区北环路南侧设置污水处理厂一座，处理规模为 1 万立方米/日。规划实施后，区内 40%废水经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的再生水回用设施处

理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表1一级A标准后,回用于区内绿化、道路喷洒和部分工业用水,剩余废水排入沙河。

### (3) 供热

#### ①热负荷预测

规划区近期采暖热负荷 12.16MW、远期 14.85MW。

#### ②供热系统规划

定州市正阳工业园区总体规划考虑园区与镇区联合供热,远期接镇区供热站

### (4) 污水再生利用

定州市正阳工业园区以门窗制造业、手缝针制造、电梯制造、保温材料制造业为主导产业,根据产业特征,生产用水对水质要求不高,根据园区再生水回用量预测近期园区再生水产生量为 0.023 万 m<sup>3</sup>/d,园区再生水产生量为 0.060 万 m<sup>3</sup>/d,主要回用于工业用水、公共服务用水、商业用水、道路泼洒用水、公用设施用水和绿地用水等可全部回用。

园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系统工程完成后,出水水质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的一级A标准并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相应标准后,回用于园区绿化、道路广场浇洒、景观用水、公共设施公厕及工业用水。再生水水质满足回用要求。

## 二、规划的协调性分析

规划符合国家、河北省、定州市上层规划及污染防治方案要求，在满足相关的产业政策和准入条件的情况下，与定州市相关规划、方案协调。

### 三、环境质量现状

(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定州市环境监测站 2015~2017 年常规监测资料数据显示，定州市从 2015 年~2017 年，定州市 N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 年平均浓度均超标，但呈逐年下降趋势，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在逐年好转。这主要是因为定州市近几年对各重点行业开展治污减排行动，加强地区环境综合治理，改善了该地区的环境质量。

从本环评 2018 年 8 月对区域环境质量的监测结果来看，PM<sub>10</sub>、PM<sub>2.5</sub> 4 小时平均值采暖期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其余因子均满足相应环境标准要求。

(2) 地下水质量现状：区域地下水监测因子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 类标准要求。

(3) 声环境质量现状：规划区各监测点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相关标准要求。

(4)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各监测因子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标准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15618-2018) 相应标准要求，土壤环境质量良好。

(5) 区域生态环境现状：评价区以人工生态系统为主。由于人类的长期干扰和生态环境的改变，项目评价区域动物种类较少，且均为常见种。根据调查了解，评价区内未发现国家珍稀野生动物。

评价区目前生态环境特征为天然植被覆盖较少，物种较少，主要

植被均为农作物，生态环境质量一般。

#### 四、环境影响识别和评价指标

##### 1、环境影响识别

在规划分析和环境现状评价的基础上，从规划的目标、结构、布局、规模、时序及重大规划项目的实施方案等方面，重点分析规划实施对资源、环境要素造成的不良环境影响，包括直接影响、间接影响，短期影响、长期影响，各种可能发生的区域性、综合性、累积性的环境影响。要考虑的资源要素包括土地资源、水资源、燃气资源等，考虑的环境要素包括水环境、大气环境、土壤环境、声环境和生态环境。

##### 2、评价指标

本次评价主要从以下方面给出了具体的环境目标和评价指标：环境质量、生态保护、资源可持续利用、社会环境、环境经济等。各项指标均符合国家及地方的有关要求。

#### 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预测结论

入区企业在采取完善的污染预防措施的情况下，至规划期末，评价范围内各预测点  $\text{SO}_2$ 、 $\text{NO}_x$  小时平均浓度、日平均浓度及年平均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要求。 $\text{NH}_3$ 、 $\text{HCl}$  小时平均浓度均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 附录 D 中相应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小时平均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 非甲烷总烃限值》(DB13/1577-2012) 二级标准要求。

园区规划实施后，企业应加强对现有企业落后设备进行改造，完

善工业废气末端治理，落实清洁生产要求，将无组织废气收集、处理。在入区企业严格按照环评建议提出的要求，采取先进、完善的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将会改善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对区域环境空气影响的程度在可接受范围内。

## 2、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园区内企业在严格落实防渗措施，建立健全地下水水质监测系统，突发事件预警预报系统和事故应急防范措施的基础上，园区内企业对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

## 3、声环境影响分析

通过合理设计布局，采取完善的隔声降噪措施，环评预测，规划实施后，企业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相应功能区标准要求。

##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结论

园区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全部得到妥善处置和综合利用，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危害。

## 5、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现状调查和影响预测，建设期间区域植被覆盖率降低，土壤侵蚀将增加，但可以通过采取措施使破坏的生态环境得到补偿。园区建成后土壤侵蚀程度降低，径流流失增加，但可以通过工程和生态措施控制和补偿损失。

## 六、环境风险分析结论

根据环境风险评价，天然气泄露为最大可信事故。在采取风险防

范措施后，北方（定州）再生资源产业基地风险水平可以接受。

## 七、资源承载力分析结论

### （1）水资源承载力

#### ①新水资源承载力

园区规划地表水引自西部南水北调中线工程，主要供定州市城市及工业用水，分配给定州市的水量为 3300 万  $\text{m}^3/\text{a}$ ，全部用于满足城区用水需求，可满足园区取水需求。

#### ②再生水资源承载力

根据本评价核算的园区再生水需求量，再生水需求量小于再生水产生量，再生水来源于园区污水处理厂，区域再生水资源可满足园区再生水需求。

### （2）土地资源承载力

园区土地总面积 65.04  $\text{hm}^2$ ，现有工矿企业用地 11.4  $\text{hm}^2$ ，占总用地面积的 17.43%，建设用地 20.86  $\text{hm}^2$ ，占总用地的 31.90%。

本次土地资源承载力分析利用规划区内各类规划用地人均土地资源指标与建设部《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相对比的方法进行，为此引入人均土地资源饱和度 A 来描述区域的土地资源承载力。当  $A \geq 1$  时，该区域土地满载或超载，应控制开发强度和人口增加；当  $A < 1$  时，该区域尚有开发潜力。园区各项人均土地资源饱和度 A 值在 0.07~0.66 之间，说明土地承载力大，尚有很大的开发潜力。

### （3）大气环境承载力

根据《定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十三五期间二氧化硫削减能力为 1.041 万 t，氮氧化物削减能力 2.313 万 t，二氧化硫和

氮氧化物总量指标可支撑规划区规划近期的实施。通过农村散煤替代，远期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量均有所减少，根据预测结果，远期SO<sub>2</sub>、NO<sub>x</sub>在叠加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浓度和削减量后，最大落地浓度日均浓度预测值、年均浓度预测值均达标，且对环境出现正效益。

在严格管控重点控制排放污染物的治理措施后，所在区域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总量指标可支撑园区规划的实施。

#### (4)水环境承载力

根据《定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十三五期间定州市累计可减排COD2.4286万t，氨氮减排0.1723万t，规划区规划实施后，总量指标可支撑规划区近期规划的实施。规划远期随着规划区的发展以及国家、地方对COD和氨氮等总量控制的要求，并结合规划区的开发利用情况，定州市应继续做好节能减排工作，提出新的总量削减工程及方案，以支撑规划区的总量控制指标的实现。

### 八、污染物总量控制分析结论

规划实施后，规划区内远期SO<sub>2</sub>、NO<sub>2</sub>的排放量分别为6.852t/a、32.050t/a，COD排放量为0t/a，氨氮0t/a。

根据《定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定州市2020年二氧化硫排放总量需控制在16200t以内，在2015年基础上削减10410t，削减率64%；氮氧化物排放总量控制在34700t以内，在2015年基础上削减23130t，削减率为67%。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总量指标可支撑园区规划的实施。

### 九、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 (1)环境管理措施

加强园区规划实施期间的环境管理，严格实施“开发区环境准入及负面清单”，督促入区企业落实本环评和项目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规划区须严格按河北省生态红线划分要求落实。

#### (2) 环境空气影响减缓措施

本规划在实施过程中，废气污染源主要为园区规划产业的工艺废气。本环评主要从能源结构、总量控制、废气治理措施等方面，从源头预防到末端治理，提出园区大气环境保护的减缓措施。

#### (3) 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

从污水减量化、中水回用、防渗、综合管理等方面提出园区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

#### (4) 声环境保护措施

交通噪声和工业噪声是园区的主要噪声源，主要的噪声治理措施包括：合理布局，产生高噪声的企业选址应远离人群集中区域；控制噪声源，采取安装消音器、隔声罩、减震底座，建隔声间、隔声门窗，车间装设吸声材料等多种措施。通过交通组织规划，合理分流车辆并在交通干道两侧建设绿化隔离带；努力提高园区的绿化水平，降低噪声污染。

#### (5) 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园区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本着“谁产生、谁处理”的原则，其收集、贮运和处置均由产生固体废物的生产企业负责，由园区环境管理机构进行监督；园区产生的危险废物应采用法律、行政、经济和技术的手段实施全过程管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进行收集后，经转运站送至区焚烧处置。

## (6) 环境风险减缓措施

根据环境风险评价，天然气泄露为最大可信事故。在采取风险防范措施后，定州市正阳工业园区风险水平可以接受。

为减少突发事故危害，园区应建立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预案。其中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应从开发区工业用地布局、事故风险防范措施、运输安全风险防范措施及入区企业三级防范体系等方面进行管理；应急预案主要包括应急状态分类、应急计划区、应急救援以及装置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 十、公众参与

在本规划环评报告编制阶段过程中，规划编制单位分别以张贴公告、问卷调查、召开座谈会等不同形式进行了公众参与，公众参与过程中未收到群众的反对意见，规划得到了绝大多数群众的普遍认可，当地公众对本规划表示积极的支持和理解，认为本规划实施可以带动当地经济的发展，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均可接受。

## 十一、跟踪评价计划

本环评建议根据产业园区的环境敏感点并结合环境监测结果和环境管理成果，对规划区环境质量进行定期跟踪评价。发现有重大的、未预见或缺少有效减缓措施的问题时，应及时提出对区域环境质量状况及环境影响实际进行跟踪评价。

## 十二、规划方案的环境合理性综合论证和优化调整意见

### 1、燃气规划调整建议

园区内总的天然气用气量远期为 1714 万  $m^3/a$ 。由陕京输气管线，定州天然气门站供给。

## 2、基础设施建设时序

园区规划未明确基础配套设施建设时序。评价建议园区应优先安排污水处理厂、给排水管网、垃圾箱等基础设施的建设，实现污染物集中治理。

## 3、其他

根据《定州市正阳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8-2045）》，现旭荣混凝土有限公司占地为一类工业用地，旭荣混凝土有限公司现位于南环路南侧，东距钮店村 530 米，西南方向距东牛村 340 米，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旭荣混凝土为园区建设配套设施，建议在园区建成后拆除。

的补充建设环评手续，加快建设园区污水处理厂的建设进度。

## 十三、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总体结论

定州市正阳工业园区总体规划规划目标、产业定位设置合理，规划区选址符合当地城市发展规划要求，规划布局总体设计合理，与其他相关的区域发展规划及产业政策总体协调，规划实施无明显制约因素，在区域资源、环境承载力可接受范围内，规划实施后不会对周围大气、水、土壤、生态环境产生明显影响。总体而言，本规划编制注重了经济建设与环境保护的协调发展，在贯彻生态工业区发展理念，切实落实规划环评提出的各项优化调整建议的前提下，规划可行。

## 十四、报告书编写质量

该规划环评报告书对规划内容介绍全面，重点突出，现状调查与评价正确，环境影响识别清楚，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全面、客观，环境影响对策和措施总体可行，跟踪评价计划较完善，评价方法正确，评价结论可信。

## 十五、报告书需修改完善的内容

1、完善编制依据，核实评价因子、污染物排放标准；补充园区设立意义和必要性；梳理并分析现有企业的产业政策、产业定位和用地布局，细化现有入驻企业存在的环境问题，并提出切实可行的优化调整建议。

2、核实规划产业发展方向、用地布局、规划时限；根据规划产业发展方向，核实园区耗水量、天然气使用量及污染物排放量；根据园区的发展，细化供水、排水、天然气供应等基础设施建设时序及依托可行性分析；根据产业发展方向，完善布局产业典型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

完善本园区与县域内其他园区的相互协调性分析；进一步完善园区规划用地布局合理性分析；进一步分析引用现状监测数据有效性、合理性；完善生态环境现状评价内容；根据园区产业定位原料使用情况，完善风险评价内容；完善大气、地下水影响预测内容。

3、进一步论述水资源、土地资源承载力分析；细化规划调整建议内容；完善园区负面清单、跟踪评价环境质量布点。

4、补充园区设立文件、定州市城乡总体规划图、水系图、基础设施布局图、园区水文地质图，核实土地利用现状图。

## 十六、结论

该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对定州市正阳工业园区总体规划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报告书在按照审查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可作为规划调整和上报的材料。

专家组组长：张明宇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 定州市正阳工业园区环境影响报告书

## 专家审查会专家组名单

| 专家组职务 | 姓名  | 工作单位               | 职称/职务 | 签字  |
|-------|-----|--------------------|-------|-----|
| 组长    | 张国宁 | 河北省众联能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高工    | 张国宁 |
| 成员    | 周顺江 | 中国地质科学院水文地质环境地质研究所 | 高工    | 周顺江 |
|       | 张玉亭 | 河北省环境科学学会          | 高工    | 张玉亭 |
|       | 范桂如 | 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高工    | 范桂如 |
|       | 贾锋  | 河北冀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高工    | 贾锋  |



# 定州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定环规函【2018】1号

## 定州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定州市正阳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 评价报告书审查情况的函

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你单位2018年9月30日送审的《定州市正阳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收悉，经研究函复如下：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国务院《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的规定，相关部门和专家组成的审查小组对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组织编制的《定州市正阳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进行了审查，并由审查小组出具审查意见。建议在相关规划草案审批时，将《报告书》结论及审查意见作为决策的重要依据，从源头预防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避免规划实施及园区建设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促进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全

协调可持续发展。

附：定州市正阳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书审查意见



定总量确认（2026）106号

河北省建设项目  
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确认书  
(试行)

单位名称(章) 定州市雲妃纸塑加工厂

建设项目类别: 允许类

建设项目名称: 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塑复合下脚料 10000 吨技改项目

河北省生态环境厅制

|       |   |         |                             |
|-------|---|---------|-----------------------------|
| 项目名称  | 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塑复合下脚料 10000 吨技改项目   |         |                             |
| 建设单位  | 定州市云配纸塑加工厂  |         |                             |
| 建设地点  | 河北省定州高新区正阳科技园区创业路 1 号   |         |                             |
| 信用代码  | /   | 法定代表人   | 白云松                         |
| 环保负责人 | 白云松   | 联系电话    | 13273213988                 |
| 行业代码  | D4430   | 行业类别    | 热力生产和供应                     |
| 省重点项目 |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省重点项目类别 | --                          |
| 建设性质  |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计划投产日期  | 2026.3                      |
| 主要产品  | 塑料颗粒、纸浆   | 年产量     | 4000 吨塑料颗粒，<br>1800 吨纸浆（干基） |
| 环评单位  |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环评审批单位  | 定州市生态环境局                    |

主要建设内容：

技改项目位于河北省定州高新区正阳科技园区创业路 1 号，利用原有厂房进行技术改造，引进纸浆烘干流水线一条，新增浆塔、燃气烘缸炉、网笼、真空泵等纸屑烘干设备进行技术改造，技术改造前纸浆含 70% 水分，改造后纸浆含水率降低到 20% 左右，便于运输。

建设项目投产后预计新增资源统计情况（环评预测）

|                    |     |                     |     |                    |    |
|--------------------|-----|---------------------|-----|--------------------|----|
| 工业用水量<br>(吨/年)     | --  | 取水量<br>(吨/年)        | --  | 重复用水量 (吨/年)        | -- |
| 用电量<br>(千瓦时/<br>年) | --  | 网电量<br>(千瓦时/<br>年)  | --  | 自备电厂电量 (千瓦时<br>/年) | -- |
|                    |     |                     |     | 自备电厂燃料性质           | -- |
| 燃煤(吨/年)            | --  | 燃煤硫份<br>(%)         | --  | 燃煤挥发分 (%)          | -- |
| 燃气类型               | 天然气 | 燃气量<br>(万立方<br>米/年) | 290 | 生物质燃料 (吨/年)        | -- |

建设项目投产后预计新增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吨/年）（环评预测）

| 污染因子 | 污染物类型 | 排放量   | 执行排放标准  | 排放去向 |
|------|-------|-------|---|------|
| 废气   | 颗粒物   | 0.131 |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13/5161—2020）表1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 大气环境 |
|      | 二氧化硫  | 0.116 |   |      |
|      | 氮氧化物  | 0.879 |   |      |

新增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置换方案：

一、该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名录（2024年本）》允许类项目。应调配颗粒物0.131吨/年，二氧化硫0.116吨/年，氮氧化物0.879吨/年。

二、该项目大气主要污染物实行“减二增一”，通过中节能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执行更为严格的行业排放标准后形成的减排量，可从中调配颗粒物0.262吨/年给该项目；通过定州天鹭新能源有限公司加热炉废气的深度治理形成的减排量，可从中调配二氧化硫0.232吨/年给该项目；通过河北旭阳能源有限公司焦炉烟气深度治理形成的减排量，可从中调配氮氧化物1.758吨/年给该项目。

三、通过调配能够满足定州区域总量控制要求。

（以下内容空白）

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同意该总量指标分配方案



# 委托书

河北科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今委托贵单位承担：年处理门窗废淋膜纸、门窗纸塑复合下脚料 10000 吨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编制工作，望接到委托后尽快开展工作，并及时提交技术文件。

委托单位：定州市雲妃纸塑加工厂

2025 年 10 月 25 日

